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关于《关于济南圣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文件的审核问询函》的回复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关于《关于济南圣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文件的审核问询函》的回复

上海证券交易所：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我所”、“我们”或“申报会计师”）通过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收悉贵所《关于济南圣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文件的审核问询函》（以下简称“问询函”）后，我们会同济南圣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圣泉集团”或“公司”）对贵所问询函中提出的问题进行了认真落实，并分别对有关问题进行了说明、论证分析，现将问询函所列问题的落实情况逐条书面回复如下，请予审核。

问题 2：关于公司业务与经营情况

2.1 根据申报材料，1) 2021 年度公司合成树脂及复合材料业务收入同比增加 43.52%。2) 报告期内，公司合成树脂及复合材料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29.59%、26.17%、25.24%、21.66%，呈下降趋势。3) 2021 年度、2022 年前三季度，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22,678.35 万元和-44,271.20 万元，与同期净利润差异较大。4) 报告期内，公司境外销售收入占比分别为 11.27%、30.27%、11.44%和 11.84%，2020 年占比较大主要系卫生防护用品销售大幅上升所致。请发行人说明：（1）结合公司合成树脂及复合材料业务主要产品销量及单价等情况，说明公司 2021 年度营业收入增长的原因及合理性，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对比情况及差异原因；（2）结合原材料采购价格、产品成本结构等，量化分析公司合成树脂及复合材料业务报告期内毛利率下降的原因及合理性，相关不利因素是否将持续对公司经营发展造成影响；（3）公司是否存在放宽信用期刺激销售的情形，结合各期销售回款、备货情况等，量化分析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净额波动较大且部分期间大额为负的原因，以及公司应对措施；（4）使用间接法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的具体过程，经营性应收及应付项目所对应具体资产的情况，与相关科目的勾稽情况，是否与实际业务的发生相符；（5）2020 年公司卫生防护用品境外销售的收入、覆盖区域，主要客户成立时间、经营规模，与公司合作背景等，相关产品毛利率与境内客户是否存在差异，报告期内公司海关报关数据、信保数据、外汇收汇金额、出口退税金额等数据与境外业务规模的匹配性，公司后续对卫生防护用品业务的经营安排；（6）公司主营业务及本次募集资金投向是否符合国家产业政策，是否涉及限制、落后产能。

回复：

一、申请人说明

（一）结合公司合成树脂及复合材料业务主要产品销量及单价等情况，说明公司 2021 年度营业收入增长的原因及合理性，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对比情况及差异原因

2021 年公司营业收入较 2020 年增长 6.08%，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868,687.18	98.44%	824,005.68	99.05%
其他业务收入	13,773.07	1.56%	7,904.45	0.95%
合计	882,460.25	100.00%	831,910.12	100.00%

主营业务收入中，受下游需求影响，公司卫生防护用品业务收入大幅下降，公司主营产品合成树脂及复合材料业务收入大幅增长，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业务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酚醛树脂	382,643.84	49.15%	273,630.00	50.44%
呋喃树脂	156,101.25	20.05%	101,835.33	18.77%
冷芯盒树脂	34,583.54	4.44%	27,415.69	5.05%
环氧树脂	59,568.28	7.65%	28,520.11	5.26%
其他材料	145,648.09	18.71%	111,074.40	20.48%
合成树脂及复合材料合计	778,545.00	100.00%	542,475.53	100.00%

2020 年和 2021 年，公司合成树脂及复合材料业务收入分别为 542,475.53 万元和 778,545.00 万元，增长率为 43.52%，增长速度较快；各树脂产品的销售金额均有所上升，其中呋喃树脂、环氧树脂的销售占比有所上升。公司合成树脂及复合材料业务收入在 2021 年实现快速增长，具体原因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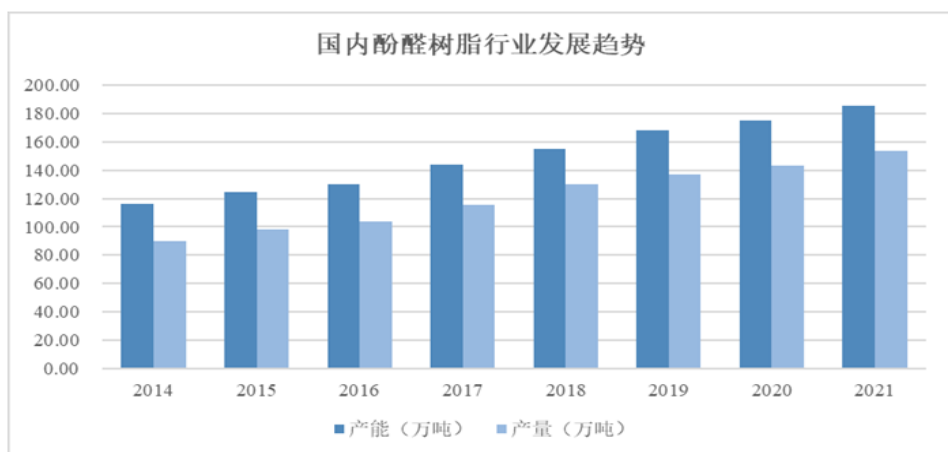
1、发行人所处行业情况及市场竞争情况

（1）主要产品行业发展情况

①酚醛树脂行业发展情况

酚醛树脂凭借其耐热性好、阻燃性好、机械强度高、电绝缘性能优良、耐高温的特性，成为铸造材料、耐火材料、绝缘绝热材料、摩擦材料、模塑料、电子材料的基础原材料，主要应用在汽车、轨道交通、建筑节能、冶金、消费电子、航空航天等产业。

近年来，随着酚醛树脂应用领域的拓展及下游行业的快速发展，我国酚醛树脂产量及产能稳步上升。2020 年至 2021 年，我国酚醛树脂的总产能从 175.20 万吨增长至 185.50 万吨，增长率为 5.88%；总产量从 143.00 万吨增长至 153.50 万吨，增长率为 7.3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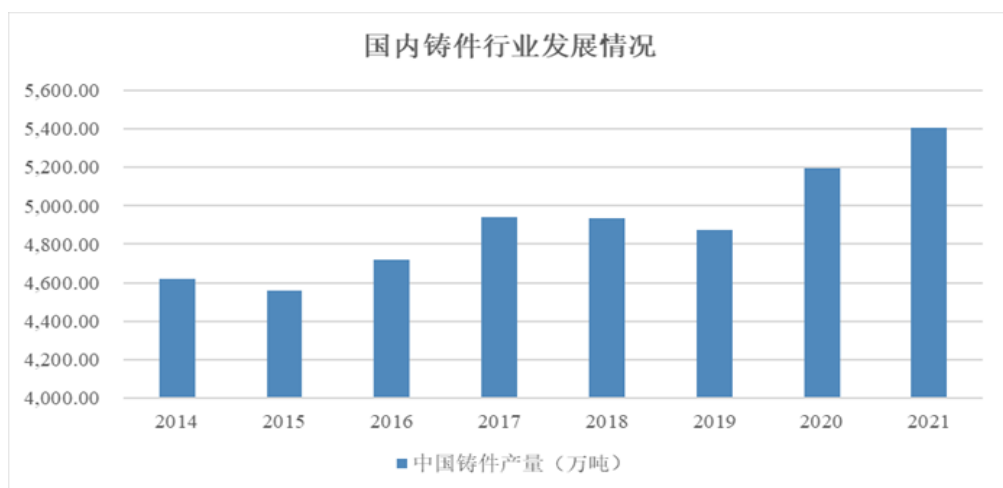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艾瑞咨询

②铸造材料树脂行业发展情况

公司主要合成树脂及复合材料产品中，呋喃树脂、冷芯盒树脂主要作为铸造造型材料用于铸造，按应用领域分类，属于铸造造型材料行业。呋喃树脂为最常应用的铸造用树脂之一，其在强酸作用下固化为不溶和不熔的固形物。冷芯盒树脂为欧美发展推出的新型制芯工艺，主要用于高端复杂铸件铸型/型芯的大批量生产，主要应用领域有汽车制造、铸管及管件、内燃机及农机、矿冶重机等行业。

2021 年全球铸件产量达到 10,900 万吨，我国铸件产量达到 5,405 万吨，我国铸件产量约占全球总产量 49.59%。2000 年至 2021 年，我国铸件产量已连续 21 年位居世界首位，我国已成为世界上最重要的铸件生产国。

国家机械工业联合会、中国铸造协会制定的“十四五”发展规划，对铸造业的发展提供了政策保障。2014 年以来，我国铸件行业产量除 2015 年受宏观经济环境变化影响、2018-2019 年受汽车等行业景气度下降因素影响有所下滑外，其余年份产量均保持正增长，2021 年我国铸件产量达 5,405 万吨，相比 2020 年增长 4.0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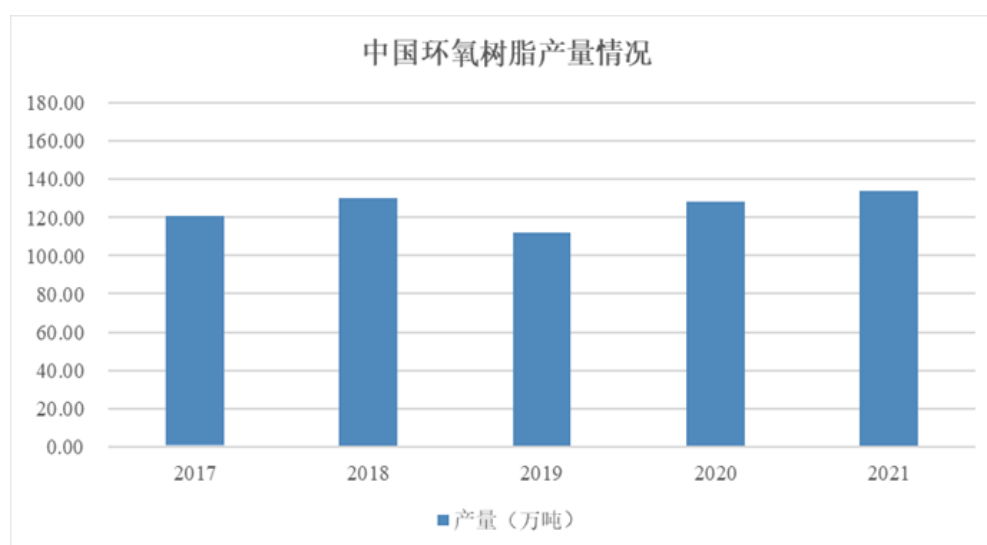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智研咨询

③环氧树脂行业发展情况

环氧树脂泛指分子中含有两个或两个以上环氧基的有机高分子化合物。按用途主要分为基础环氧树脂和特种环氧树脂两大类。基础环氧树脂存在内应力大、耐热性、耐冲击性较差等缺点，限制了其在高技术领域的应用。特种环氧树脂主要是指区别于基础双酚 A 型环氧树脂之外的高纯环氧树脂、酚醛环氧树脂和覆铜层压板用环氧树脂等高性能环氧树脂，主要用于信息产业、高压电器、电子塑封等行业。

2020 年到 2021 年，中国环氧树脂的产量有所提升，2021 年我国环氧树脂产量为 134 万吨，同比增长 4.20%。



数据来源：华经产业研究院

综上所述，2021 年公司主要产品酚醛树脂、铸造材料树脂和环氧树脂等所行业产能产量均有所增长，行业发展情况良好。

(2) 同行业可比公司情况

2021 年度，发行人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合成树脂及复合材料产品营业收入及增长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2021 年度	2021 年变动比例	2020 年度
彤程新材	155,614.68	8.25%	143,755.40
宏昌电子	289,783.22	70.90%	169,560.67
兴业股份	160,407.13	36.81%	117,244.54
发行人	778,545.00	43.52%	542,475.53

注：彤程新材为年度报告中“自产酚醛树脂”数据；宏昌电子为年度报告中“环氧树脂”

数据：兴业股份为年度报告中“铸造树脂”、“酚醛树脂”、“磺酸固化剂”及“涂料”数据之和。

2021 年度，发行人及同行业可比公司合成树脂及复合材料产品的营业收入均有所上升，其中以环氧树脂为主营产品的宏昌电子增幅最大，与发行人合成树脂产品中环氧树脂营业收入增幅最大的情形相匹配。发行人合成树脂及复合材料产品营业收入增幅处于同行业中上游，与同行业具备可比性，不存在重大差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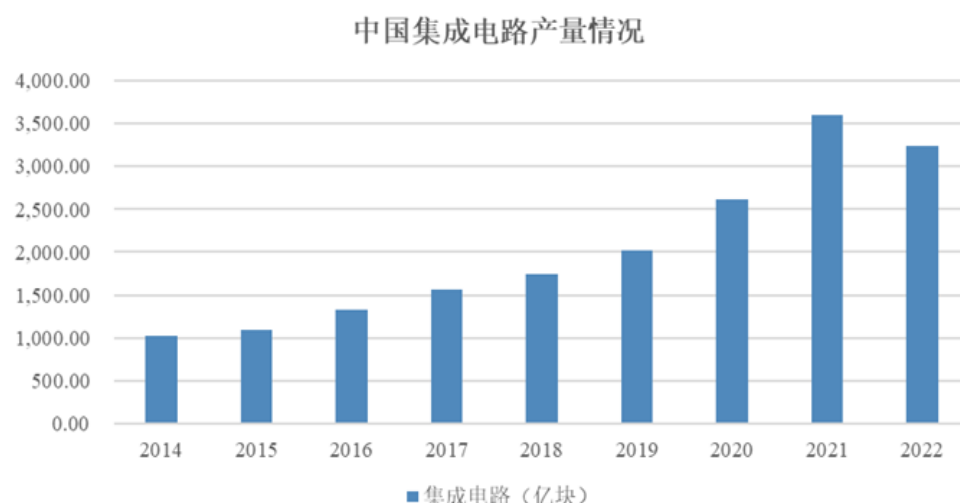
2、合成树脂及复合材料业务下游主要客户情况

（1）下游行业发展情况

公司生产的酚醛树脂主要用于电子、风电、汽车等领域，呋喃树脂主要用于电力、汽车、工程机械、机床及重型机械等行业铸件生产中铸型/型芯的制造，环氧树脂主要应用于电子行业。

①电子行业

我国电子信息行业连续多年保持平稳较快增长，手机、微型计算机、网络通信设备、彩电等主要电子产品的产量居全球第一。2016 年以来，全球信息技术围绕人工智能掀起了新一轮创新高潮，以智能为核心的技术产品创新在多个领域取得突破性进展，并持续快速演进。随着国家发展智能制造的步伐加快，我国电子产品向着智能化、轻量化、精准化发展，对集成电路板、覆铜板等元器件的要求也逐渐提高，受到下游需求的拉动，2021 年我国集成电路总产量达到 3,594.30 亿块，同比增长 37.58%。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②风电行业

电力工业是一个国家的命脉，是国家高速发展的基础。风电是未来发展潜力较大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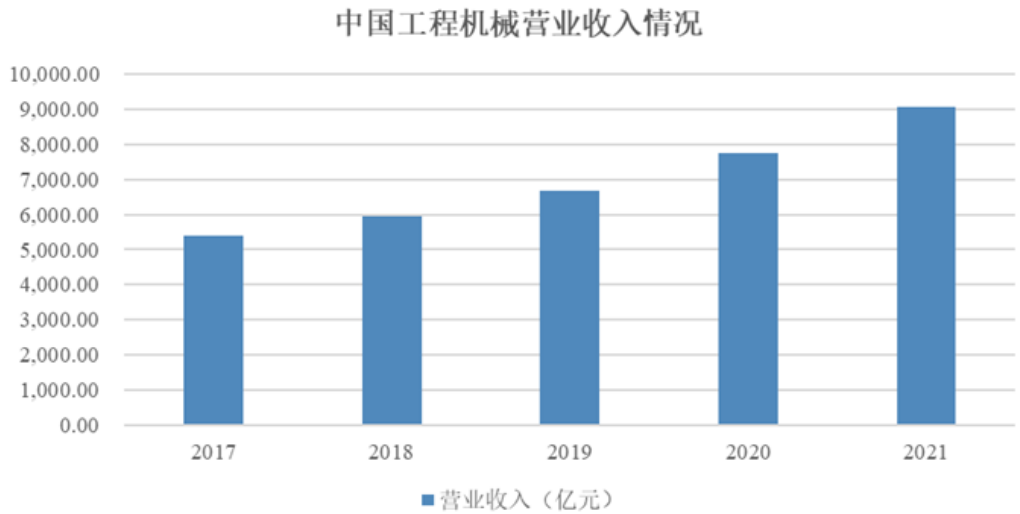
可再生能源，具有资源丰富、产业基础好、经济竞争力较强、环境影响微小等优势。2014年至2022年，中国风电装机容量年均复合增长率为16.75%；2020年至2021年中国风电装机容量增加5,592.00万千瓦时，同比增长19.23%。



数据来源：中国可再生能源学会风能专业委员会（CWEA）

③工程机械行业

工程机械主要是指挖土机、推土机、压路机、装载机等，其主要配件普遍体积较大，采用铸件的方式生产。近年来，我国经济增速虽有所放缓，但经济总量仍将保持稳步增长，稳增长、调结构与供给侧改革下，基础设施建设投入将常态化增长，工程机械行业也得以稳定发展。2021年中国工程机械行业营业收入实现16.95%的增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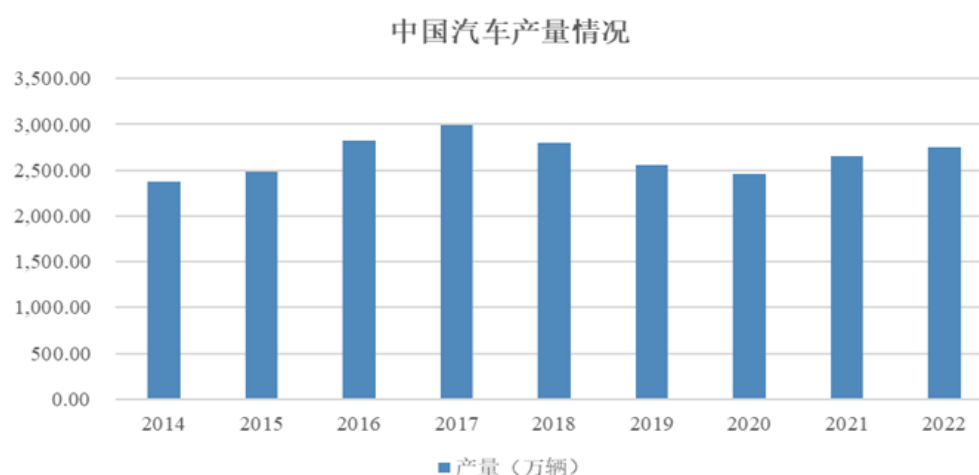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中国工程机械工业协会

④汽车行业

汽车行业是铸造行业重要下游应用领域之一，汽车零部件中有众多产品是铸件产品，一辆整车约有 10.50%的零件是铸铁件。汽车行业对于酚醛树脂和环氧树脂都是非常重要的终端消费领域。

2014 到 2017 年我国汽车产量持续增长,2018 年,受车辆购置税优惠政策全面退出、中美贸易战及消费者信心不足等因素的影响,全国汽车产销量有所下滑。2020 年以来,随着汽车产业链的复苏,中国汽车产量有所回升,2021 年相比 2020 年汽车产量上升 7.73%。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⑤机床行业

我国是机床的生产大国及消费大国,机床行业生产消费的主导铸件为床身、工作台、立柱、横梁和主轴箱等。近年来,随着我国机床制造业的发展,特别是重型机床需求增速较大,对铸件的需求也不断增长。

2015-2019 年,我国机床行业进入低潮期。2019 年金属切削机床产量 41.60 万台,2020 年以来金属切削机床产量呈现底部回升态势。2021 年我国金属切削机床产量提升至 60.20 万台,相比 2020 年增长 34.98%。



综上，2021 年以来，公司合成树脂及复合材料下游行业电子、风电、工程机械、汽车和机床等行业均有较快发展，相关行业的发展催生更大的原材料需求，公司合成树脂及复合材料在 2021 年实现了业绩的增长。

（2）公司主要下游客户情况

2021 年，公司前十名销售客户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产品	销售收入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1	建滔系公司	电子酚醛、环氧树脂	15,946.22	1.84%
2	生益科技	电子酚醛、环氧树脂	14,752.15	1.70%
3	日月重工	呋喃树脂、固化剂、冒口等	13,972.92	1.61%
4	禹城宝利铸造有限公司	呋喃树脂、固化剂、涂料等	13,886.86	1.60%
5	宏仁电子	电子酚醛、环氧树脂	9,821.99	1.13%
6	南亚新材料	电子酚醛、环氧树脂	8,316.16	0.96%
7	达祥-新伟祥	冷芯盒树脂、过滤器等	6,927.84	0.80%
8	HAEWONFMC0., LTD	呋喃树脂、固化剂	7,170.74	0.83%
9	惠州市容大感光科技有限公司	酚醛树脂、环氧树脂	6,125.75	0.71%
10	如皋市宏茂铸钢有限公司	呋喃树脂、固化剂	5,273.19	0.61%
合计		——	102,193.82	11.79%

注：1、建滔系公司包括建滔电子材料（江阴）有限公司、江门建滔电子发展有限公司、

建滔（佛冈）积层板有限公司等同一控制下的关联方；2、生益科技包括苏州生益科技有限公司、常熟生益科技有限公司、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江西生益科技有限公司及陕西生益科技有限公司等同一控制下的关联方；3、日月重工包括宁波日星铸业有限公司、日月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等同一控制下的关联方；4、宏仁电子包括广州宏仁电子工业有限公司、无锡宏仁电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宏昌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珠海宏昌电子材料有限公司等同一控制下的关联方；5、南亚新材料包括南亚新材料科技（江西）有限公司、南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等同一控制下的关联方；6、达祥-新伟祥包括天津达祥精密工业有限公司、天津新伟祥工业有限公司等同一控制下的关联方；

公司主要客户以电子元器件、部件铸造、印制电路板制造、重型机械制造生产为主，与公司主营产品合成树脂及复合材料下游行业所匹配，通过公开数据查询，公司主要客户 2021 年业绩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2021 年	2021 年变动比例	2020 年
生益科技	2,027,426.30	38.04%	1,468,734.15
南亚新材	420,711.96	98.39%	212,068.14
日月重工	471,207.83	-7.80%	511,059.83
通裕重工	574,872.70	1.07%	568,767.04
容大感光	78,577.37	44.45%	54,396.17
发行人	778,545.00	43.52%	542,475.53

注 1：禹城宝利铸造有限公司为通裕重工全资子公司；惠州市容大感光科技有限公司为容大感光全资子公司。注 2：发行人此处列式为合成树脂及复合材料业务营业收入数据。

随着我国电子电力产业、工程机械业及装备制造业的发展，公司主要下游客户中，除日月重工 2021 年营业收入略有下降外，其他公司均在 2021 年实现了营业收入的增长。随着下游行业客户生产规模的扩大，其向公司的采购量增加，公司合成树脂及复合材料业务相关收入在 2021 年有所增长，具备合理性。

3、公司合成树脂及复合材料业务主要产品销量及单价情况

公司合成树脂及复合材料业务收入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业务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酚醛树脂	415,297.53	49.40%	382,643.84	49.15%	273,630.00	50.44%
呋喃树脂	164,388.35	19.56%	156,101.25	20.05%	101,835.33	18.77%
冷芯盒树脂	36,516.95	4.34%	34,583.54	4.44%	27,415.69	5.05%
环氧树脂	60,327.42	7.18%	59,568.28	7.65%	28,520.11	5.26%

业务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其他材料	164,113.42	19.52%	145,648.09	18.71%	111,074.40	20.48%
合成树脂及复合材料合计	840,643.67	100.00%	778,545.00	100.00%	542,475.53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合成树脂及复合材料业务收入分别为 542,475.53 万元、778,545.00 万元和 840,643.67 万元，2020 年至 2022 年的复合增长率为 24.48%，其中 2021 年相对 2020 年增长 43.52%，增长速度较快。

(1) 合成树脂及复合材料产品销量及单价情况

合成树脂及复合材料产品主要包括酚醛树脂、呋喃树脂、冷芯盒树脂和环氧树脂，平均单位售价及销量情况如下：

单位：元/吨、万吨

产品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单价	销量	单价	销量	单价	销量
酚醛树脂	9,677.70	42.91	8,888.36	43.05	6,977.14	39.22
呋喃树脂	13,549.26	12.13	14,334.37	10.89	9,639.77	10.56
冷芯盒树脂	18,055.92	2.02	17,036.23	2.03	14,021.50	1.96
环氧树脂	31,809.76	1.90	37,701.45	1.58	25,072.63	1.14

报告期内，由于主要原材料价格均有不同幅度的上升，公司酚醛树脂、呋喃树脂、冷芯盒树脂和环氧树脂成本上升，相应的销售单价均在 2021 年均有所提升，2022 年呋喃树脂、环氧树脂销售单价略有下降；2021 年，公司酚醛树脂、呋喃树脂、冷芯盒树脂和环氧树脂销量均有所上升，2022 年，公司呋喃树脂、环氧树脂销量有所增加，酚醛树脂、冷芯盒树脂销量略有下降。

(2) 2021 年度合成树脂及复合材料营业收入增长的原因及合理性

公司 2021 年度合成树脂及复合材料主要产品的平均售价、销量及收入变动比例：

品种	单价变动比例	销量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变动比例
酚醛树脂	27.39%	9.77%	39.84%
呋喃树脂	48.70%	3.13%	53.29%
冷芯盒树脂	21.50%	3.57%	26.15%
环氧树脂	50.37%	38.60%	108.86%

公司 2021 年度主营业务收入得以保持增长主要系合成树脂及复合材料类产品的销

量及售价均有上升，酚醛树脂、呋喃树脂、冷芯盒树脂和环氧树脂单类产品的平均售价上升幅度分别为 27.39%、48.70%、21.50%和 50.37%，销量上升幅度分别为 9.77%、3.13%、3.57%和 38.60%；环氧树脂销量增幅最大为 38.60%，对应营收增长 108.86%，主要系 2021 年环氧树脂产品下游需求较旺盛，同时在原材料价格上涨的推动下环氧树脂价格上涨所致。

公司 2021 年合成树脂及复合材料销售价格、销量情况与营业收入增长相匹配，具备合理性。

（二）结合原材料采购价格、产品成本结构等，量化分析公司合成树脂及复合材料业务报告期内毛利率下降的原因及合理性，相关不利因素是否将持续对公司经营发展造成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合成树脂及复合材料业务营业毛利润和毛利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营业收入	375,903.20	840,643.67	778,545.00	542,475.53
营业成本	285,184.81	657,003.69	582,037.97	400,529.48
毛利润	90,718.39	183,639.98	196,507.03	141,946.05
毛利率	24.13%	21.85%	25.24%	26.17%

报告期内各期，公司合成树脂及复合材料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26.17%、25.24%和 21.85%，呈下降趋势，主要产品毛利率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合成树脂及复合材料	24.13%	21.85%	25.24%	26.17%
其中：酚醛树脂	21.30%	20.08%	22.05%	23.73%
呋喃树脂	18.77%	19.04%	25.30%	25.83%
冷芯盒树脂	28.58%	22.96%	21.84%	26.83%
环氧树脂	23.94%	19.88%	31.72%	22.34%

2020 年至 2022 年，公司合成树脂及复合材料业务毛利率有所下降，主要原因系原材料价格上升导致单位成本上升，同时销售价格变动幅度低于单位成本变动幅度，故毛利率下降。

1、原材料采购价格情况

公司主要原材料如苯酚、甲醇、糠醛均为大宗产品，价格随市场变动而变化，报告期内上述原材料的价格波动幅度较大，公司的生产成本受到影响，公司的产品销售价格

一般随原材料价格变动而变动。公司产品处于相对充分竞争市场，在主要原材料价格上涨阶段，虽然公司有价格调整机制，但受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频率、波动幅度及交货期的影响，产品销售价格的调整幅度通常不及成本的变动幅度，导致毛利率在一定时期内出现下降。

（1）主要原材料采购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采购主要原材料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品种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苯酚	96,987.78	232,110.79	194,020.92	132,701.77
糠醛	25,111.25	83,071.55	110,288.50	57,314.52
甲醇	19,723.74	37,283.09	34,057.65	14,822.81
聚合 MDI	4,891.69	12,105.71	13,473.12	10,906.90
环氧氯丙烷	3,317.01	9,832.29	9,029.59	4,850.16

报告期内，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主要原材料采购金额均有所提升，其中苯酚、甲醇、环氧氯丙烷增幅较大；糠醛、聚合 MDI 在 2021 年采购金额明显上升，2022 年采购金额略有下降。

（2）主要原材料采购价格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采购主要原材料的单价情况如下：

单位：元/吨

品种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单价	变动幅度	单价	变动幅度	单价	变动幅度	单价
苯酚	6,710.18	-25.42%	8,997.02	14.96%	7,826.11	36.59%	5,729.44
糠醛	7,408.57	-32.78%	11,020.60	-17.35%	13,334.17	76.50%	7,554.59
甲醇	2,097.43	-11.49%	2,369.68	0.92%	2,348.18	43.96%	1,631.17
聚合 MDI	12,617.95	-13.25%	14,545.19	-11.76%	16,482.89	27.30%	12,948.30
环氧氯丙烷	7,147.75	-43.01%	12,542.70	-1.45%	12,727.27	33.52%	9,532.41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原材料的采购均价除苯酚在 2022 年度采购单价继续上升外，糠醛、甲醇、聚合 MDI 和环氧氯丙烷均在 2021 年达到高点后，在 2022 年略有下降。2020 年至 2022 年，苯酚、糠醛、甲醇、聚合 MDI 和环氧氯丙烷的采购单价上升幅度分别为 57.03%、45.88%、45.27%、12.33%和 31.58%，主要原材料采购单价上升幅度较大，

导致公司主要产品的单位成本有所上升。2023 年 1-6 月，公司主要原材料的采购均价均有较大幅度的下降，相比 2022 年采购均价，苯酚、糠醛、甲醇、聚合 MDI 和环氧氯丙烷的采购单价下降幅度分别为-25.42%、-32.78%、-11.49%、-13.25%和-43.01%。

2、产品成本结构

公司合成树脂及复合材料业务产品成本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直接材料	239,918.04	84.13%	547,125.37	83.28%	491,160.52	84.39%	322,895.35	80.62%
直接人工	8,648.71	3.03%	17,871.27	2.72%	20,309.92	3.49%	14,025.44	3.50%
制造费用	25,922.88	9.09%	70,272.92	10.70%	47,611.97	8.18%	42,368.50	10.58%
运输装卸费及其他	10,695.18	3.75%	21,734.13	3.31%	22,955.56	3.94%	21,240.20	5.30%
合计	285,184.81	100.00%	657,003.69	100.00%	582,037.97	100.00%	400,529.48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合成树脂及复合材料业务产品的成本构成中，直接材料占比保持在 80%以上，为产品成本的主要构成部分，因此公司产品原材料价格波动对主营业务成本的影响较大。

报告期内，公司制造费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燃料动力	11,811.20	45.56%	38,669.56	55.03%	24,298.70	51.03%	20,440.89	48.25%
折旧费用	7,828.34	30.20%	17,227.84	24.52%	12,106.27	25.43%	10,693.54	25.24%
其他	6,283.33	24.24%	14,375.52	20.46%	11,207.00	23.54%	11,234.07	26.52%
合计	25,922.88	100.00%	70,272.92	100.00%	47,611.97	100.00%	42,368.50	100.00%

公司制造费用金额有所上升，主要原因系制造费用中能源采购费用上升所致，采购主要能源的单价情况如下：

品种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电（元/KWH）	0.63	0.66	0.60	0.61
煤炭（元/吨）	908.95	933.02	997.53	585.29

品种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天然气（元/m³）	3.67	3.60	2.97	2.86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能源中电的价格变动幅度较小，煤炭、天然气的单位采购价格上升，导致制造费用中能源采购金额的占比上升，进而导致公司的产品成本上升。

综上，公司合成树脂及复合材料业务产品成本结构中各期直接材料支出占比在 80% 以上，对产品成本的变动影响最大；由于能源采购价格上升制造费用金额有所上升，对产品成本有一定影响；直接人工及运输装卸费占比较低，对产品成本变动影响程度较小。

3、毛利率下降分析及同行业可比公司情况

（1）毛利率下降分析

公司合成树脂及复合材料业务主要产品单位售价及单位成本情况如下：

单位：元/吨

产品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单价	成本	单价	成本	单价	成本	单价	成本
酚醛树脂	7,706.72	6,065.49	9,677.70	7,734.16	8,888.36	6,928.48	6,977.14	5,321.54
呋喃树脂	9,385.76	7,624.17	13,549.26	10,969.88	14,334.37	10,707.53	9,639.77	7,152.37
冷芯盒树脂	16,418.13	11,725.72	18,055.92	13,910.12	17,036.23	13,315.28	14,021.50	10,234.12
环氧树脂	25,513.55	19,405.21	31,809.76	25,486.05	37,701.45	25,741.82	25,072.63	19,427.96

从主要产品单位售价及单位成本来看，主要产品 2021 年单位成本均有较大幅度的上升，2022 年单位成本除环氧树脂外均有小幅上升，2023 年 1-6 月主要产品的单位成本及售价均有明显下降，具体的变动幅度如下：

产品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单价变动	单价变动	单价变动	成本变动	单价变动	成本变动
酚醛树脂	-20.37%	-21.58%	8.88%	11.63%	27.39%	30.20%
呋喃树脂	-30.73%	-30.50%	-5.48%	2.45%	48.70%	49.71%
冷芯盒树脂	-9.07%	-15.70%	5.99%	4.47%	21.50%	30.11%
环氧树脂	-19.79%	-23.86%	-15.63%	-0.99%	50.37%	32.50%

2021 年，公司酚醛树脂、呋喃树脂、冷芯盒树脂的单位成本分别上升 30.20%、49.71% 和 30.11%，高于单位售价的上升幅度；环氧树脂单位成本上升 32.50%，单位售价上升 50.37%，因此 2021 年环氧树脂的毛利率有所提升。由于酚醛树脂、呋喃树脂的营业收

入占比较高，公司合成树脂及复合材料业务整体的毛利率略有下降。

2022 年，公司酚醛树脂、呋喃树脂、冷芯盒树脂的单位成本分别上升 11.63%、2.45% 和 4.47%，其中酚醛树脂、呋喃树脂单价变动幅度低于成本上升幅度，因此毛利率均有所下降，冷芯盒树脂单价上升 5.99%，在 2022 年度毛利率略有回升；2022 年环氧树脂受市场竞争激烈等因素影响，单位售价下降 15.63%，单位成本变动幅度不大，因此毛利率下降。总体来说，2022 年度公司合成树脂及复合材料业务整体的毛利率有所下降。

2023 年 1-6 月，公司酚醛树脂、呋喃树脂、冷芯盒树脂和环氧树脂的单位成本分别下降 21.58%、30.50%、15.70% 和 23.86%，其对应的单位售价分别下降 20.37%、30.73%、9.07% 和 19.79%。主要系由于原材料价格下降导致公司单位生产成本下降，同时市场竞争激烈单位售价有所下降。主要产品中，除呋喃树脂毛利率与 2022 年基本持平外，酚醛树脂、冷芯盒树脂和环氧树脂毛利率均有所上升，合成树脂及复合材料业务整体的毛利率有所提升。

（2）同行业可比公司情况

发行人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合成树脂及复合材料业务毛利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彤程新材	24.54%	25.89%	26.43%	35.95%
宏昌电子	8.43%	6.53%	13.92%	14.85%
兴业股份	16.76%	14.77%	13.43%	15.95%
平均值	16.58%	15.73%	17.93%	22.25%
发行人	24.13%	21.85%	25.24%	26.17%

注：彤程新材为年度报告中“自产酚醛树脂”数据；宏昌电子为年度报告中“环氧树脂”数据；兴业股份为年度报告中“铸造树脂”、“酚醛树脂”、“磺酸固化剂”及“涂料”数据之和。2023 年半年度报告中未披露上述细分数据，以可比公司整体毛利率对比。

同行业中不同公司的毛利率差异较大，主要原因系可比公司的主营产品类别有所差异：彤程新材的主要产品以橡胶用酚醛树脂产品为主，宏昌电子主要生产环氧树脂，兴业股份主要为呋喃树脂、冷芯盒树脂等，而发行人生产的酚醛树脂主要应用于摩擦材料、磨具、电子电器领域，同时生产环氧树脂、呋喃树脂、冷芯盒树脂等多种合成树脂及复合材料，因此毛利率水平有所差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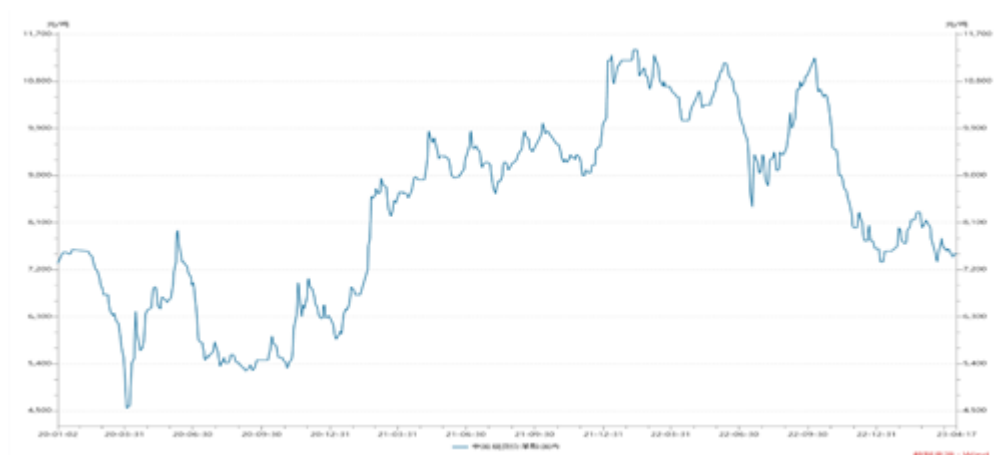
报告期内，同行业可比公司合成树脂及复合材料业务毛利率呈下降趋势，发行人与同行业趋势保持一致，不存在异常。

4、相关不利因素是否将持续对公司经营发展造成影响

根据上文分析，公司毛利率下降主要系原材料价格上升所致，根据公开资料查询主要原材料价格走势，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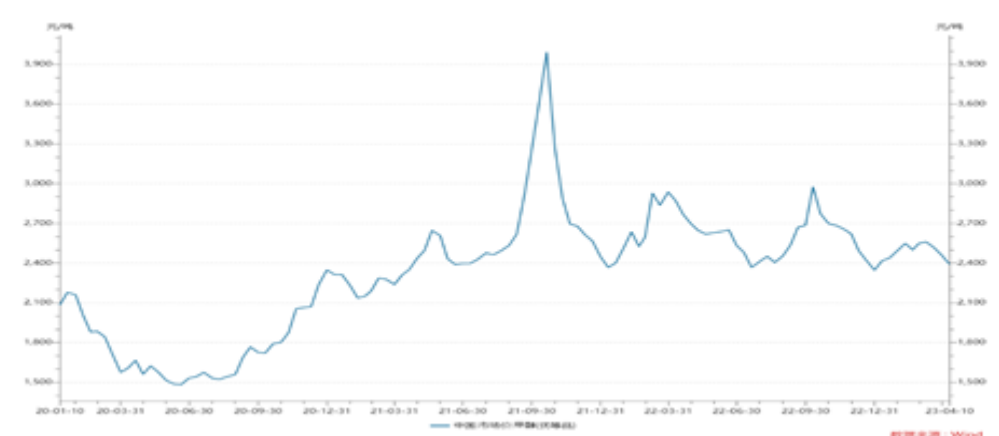
（1）原材料价格走势

①苯酚



苯酚价格在 2022 年下半年达到高点后，已迅速回落，2023 年国内苯酚价格已恢复至 2021 年前的价格水平。

②甲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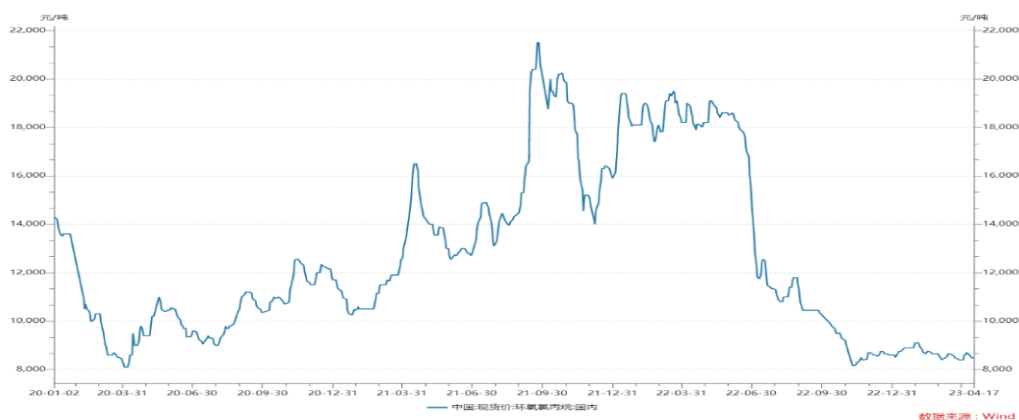
甲醇价格在 2021 年达到高点后，已有所回落。

③聚合 MDI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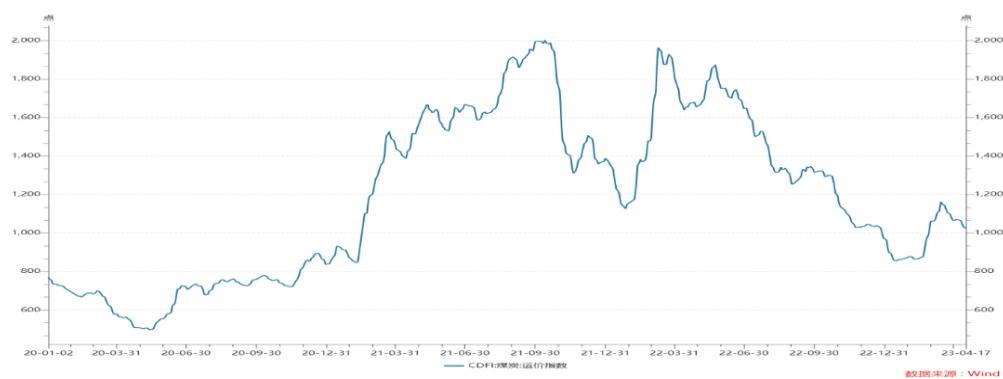
山东地区聚合 MDI 价格在 2021 年达到高点后已有所回落，原材料采购价格已有所降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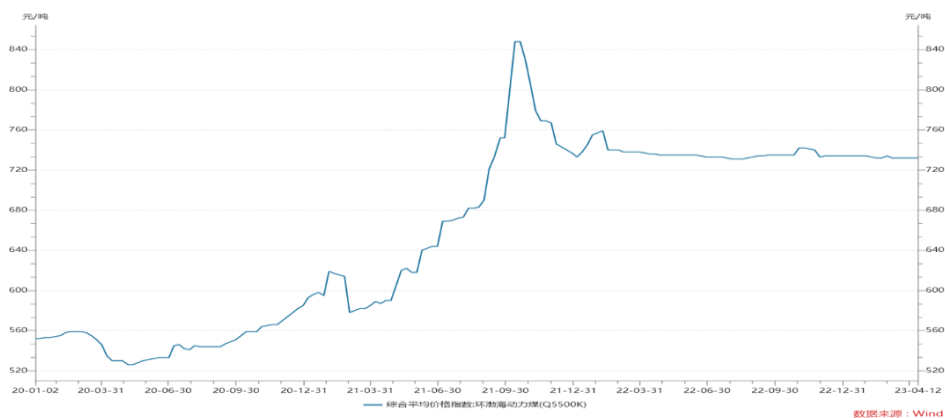
④环氧氯丙烷



环氧氯丙烷价格在 2021 年、2022 年上半年维持较高水平，2022 年下半年其采购价格已有所回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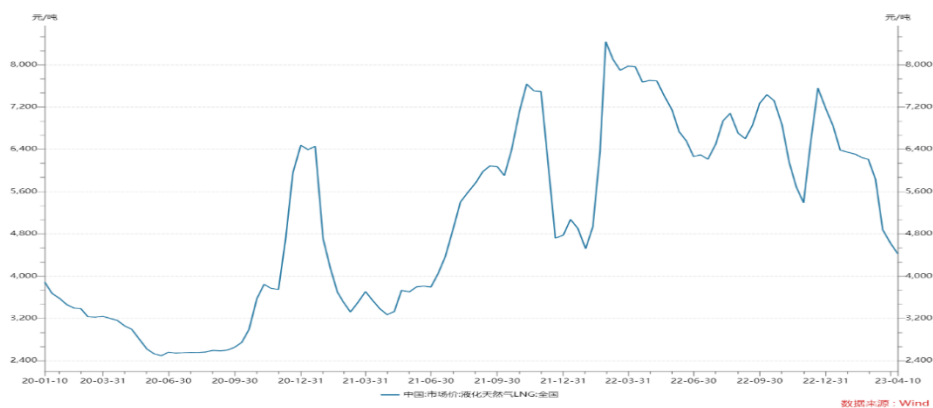
⑤煤炭





根据公开数据查询,煤炭运价指数已有明显下降,煤炭价格在 2021 年显著上涨后,价格已经有所下降,目前维持在较高位置。

⑥天然气



根据公开数据查询,报告期内天然气价格震荡上行,2022 年下半年以来天然气价格已有所回落。

(2) 2023 年 1-6 月主要原材料及能源采购价格

2023 年 1-6 月, 公司采购主要原材料及能源的单价情况如下:

单位: 元/吨

品种	2023 年 1-6 月	
	单价	相对 2022 年全年采购单价变动幅度
苯酚	6,710.18	-25.42%
糠醛	7,408.57	-32.78%
甲醇	2,097.43	-11.49%
聚合 MDI	12,617.95	-13.25%

环氧氯丙烷	7,147.75	-43.01%
电（元/KWH）	0.63	-4.67%
煤炭（元/吨）	908.95	-2.58%
天然气（元/m³）	3.67	1.84%

2023 年 1-6 月，公司主要原材料糠醛、甲醇、甲醛、聚合 MDI 和环氧氯丙烷的采购价格相较 2022 年全年采购单价均有所回落；能源价格方面基本保持稳定。总体来说，影响公司毛利率下降的主要不利因素已有所缓解，相关不利因素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造成重大影响。

（三）公司是否存在放宽信用期刺激销售的情形，结合各期销售回款、备货情况等，量化分析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净额波动较大且部分期间大额为负的原因，以及公司应对措施

1、报告期内公司信用政策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销售信用政策

公司在合同或订单中与客户约定的信用期主要集中在 3 个月之内，主要系公司为缩减应收账款规模、催促客户尽快回款，在与客户签订合同或订单时约定的信用期相对较短。公司在实际应收账款管理中，除预付款客户，以 6 个月作为信用期对一般客户进行管理，针对账龄在 6 个月以上的货款，销售人员加大催款力度，并限制部分客户下达新订单。公司给予经销商的信用期一般不会超过直销客户。报告期内，公司信用政策未发生重大变更。

（2）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客户信用政策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客户信用政策情况：

序号	客户名称	信用政策	报告期内是否变化
1	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产品验收后信用期 30 天付款	否
2	建滔系公司	产品验收后承兑付款/信用期 60 天付款	否
3	日月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产品验收后，客户收到发票 120/180 天内付款	否
4	南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产品验收后信用期 60 天付款/收到发票后 30 付款	否
5	禹城宝利铸造有限公司	产品验收后，客户收到发票 60 天内付款	否
6	INTEMA GROUP	预收货款	是（2022 年之前为信用期 120 天）
7	无锡宏仁电子材料科技有限	产品验收后，客户收到发票 90 天内付款	否

	公司		
8	HAEWON FM CO., LTD	产品验收后, 客户收到发票 60 天/90 天内 付款	否
9	如皋市宏茂铸钢有限公司	产品验收后, 客户收到发票 60 天/90 天内 付款	否
10	山东国创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产品验收后, 客户收到发票 60 天/90 天内 付款	否

注：发行人及控股子公司同时与客户集团内多家主体发生业务，故同时在执行的销售订单可能有多种信用政策。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客户的信用政策保持稳定，除境外客户 INTEMA GROUP 由赊销更改为预收货款外，其他主要客户的信用政策均未发生改变，公司不存在放宽信用期刺激销售的情形。

2、报告期各期销售回款情况

（1）当期销售回款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与营业收入对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38,361.77	771,628.09	704,078.16	687,523.47
营业收入	436,596.78	959,773.87	882,460.25	831,910.12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营业收入	77.50%	80.40%	79.79%	82.64%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82.64%、79.79%、80.40%和 77.50%，比例基本保持稳定；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低于营业收入的原因主要系公司部分销售为收取承兑汇票，部分相关票据直接背书转让支付采购货款，导致现金流量表中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金额相对较小。

（2）期后回款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以及期后回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余额 (A)	189,908.59	169,591.76	151,933.12	126,780.90
坏账准备金额 (B)	14,345.33	13,419.21	17,405.60	18,094.94
坏账计提比例 (B/A)	7.55%	7.91%	11.46%	14.27%
期后回款金额 (C)	52,034.80	146,691.34	140,933.60	117,951.74
回款率 (C/A)	27.40%	86.50%	92.76%	93.04%

注：数据截至 2023 年 7 月 31 日。

发行人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余额截至 2023 年 7 月 31 日的回款比例分别 93.04%、92.76%、86.50%和 27.40%，总体回款情况良好；2023 年 6 月末的应收账款公司期后回款率较低，主要系本次期后回款统计截至 2023 年 7 月 31 日，公司部分应收账款仍在信用期内所致。

3、报告期各期备货情况

(1) 公司备货策略

公司总体采取以销定产、适度备货的原则进行生产。公司各生产事业部根据客户订单的产品规格型号、数量、交货期限进行排产，并持续跟进生产计划、监控生产进度，确保产品能够按期交货；同时，为提高下游客户服务质量、确保产品交付的及时率，销售部会根据客户的需求对用量稳定的常规型号产品下达客户备货单，作为安全库存提前生产备货。

公司主要产品所需要的原材料主要为苯酚、糠醛和甲醇等大宗商品，原材料价格受市场波动影响较大，采购价格较为透明。为保证供应和价格的相对优势，公司与主要原材料供应商均签署战略性框架协议，每年根据年度生产与采购计划与上游供应商签订年度框架协议，每月根据销售计划与供应商确定月度需求。公司采购部门通过对市场需求、原材料市场价格走势变动的分析判断，在价格波谷段适当增加采购，建立适度原材料库存，降低原材料价格波动对公司业绩的影响。

(2) 公司存货构成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存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6 月末		2022 年末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账面价值	占比	账面价值	占比	账面价值	占比	账面价值	占比

原材料	64,704.03	47.24%	62,181.56	46.27%	58,055.23	38.22%	33,920.03	32.00%
周转材料	1,724.65	1.26%	2,287.42	1.70%	1,764.77	1.16%	1,761.10	1.66%
在产品	10,852.63	7.92%	14,730.59	10.96%	29,287.00	19.28%	13,874.95	13.09%
库存商品	59,677.76	43.57%	55,196.78	41.07%	62,809.54	41.34%	56,429.27	53.24%
合计	136,959.07	100.00%	134,396.35	100.00%	151,916.54	100.00%	105,985.36	100.00%

2021 年末，公司存货金额增加 45,931.18 万元，主要系苯酚、糠醛、甲醇等主要原材料的采购价格上升，同时公司随着经营规模的扩大，增加了原材料备货所致，存货中原材料、在产品的金额及占比均有所上升。

2022 年末，公司存货账面价值较 2021 年末有所下降，主要系公司在产品生产为产成品、产成品进一步实现销售所致；2022 年公司主要原材料采购均价维持在较高水平，存货中的原材料金额及占比有所上升。

2023 年 6 月末，公司存货账面价值基本保持稳定，存货结构与 2022 年末变动不大，其中在产品占比略有降低，库存商品占比略有提升，主要系在产品结转至库存商品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采购主要原材料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品种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苯酚	96,987.78	232,110.79	194,020.92	132,701.77
糠醛	25,111.25	83,071.55	110,288.50	57,314.52
甲醇	19,723.74	37,283.09	34,057.65	14,822.81
聚合 MDI	4,891.69	12,105.71	13,473.12	10,906.90
环氧氯丙烷	3,317.01	9,832.29	9,029.59	4,850.16

综上，由于报告期内主要原材料采购价格上升，公司采购原材料的支出相对较大，导致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出金额增加，进而导致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净额出现波动。

4、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净额波动较大且部分期间大额为负的原因及公司应对措施

（1）经营活动现金流净额波动较大且部分期间大额为负的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38,361.77	771,628.09	704,078.16	687,523.47
收到的税费返还	12,440.97	48,579.42	23,794.64	11,285.0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851.83	11,732.62	16,071.70	22,719.7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63,654.57	831,940.13	743,944.50	721,528.2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55,946.60	592,342.66	559,969.06	433,698.1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6,920.88	67,149.90	73,592.91	61,998.81
支付的各项税费	21,380.09	72,677.20	37,303.01	59,674.2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4,802.86	86,925.89	95,757.87	93,431.6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9,050.43	819,095.64	766,622.85	648,802.8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604.14	12,844.49	-22,678.35	72,725.44

报告期内各期，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72,725.44 万元、-22,678.35 万元、12,844.49 万元和 14,604.14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净额波动较大，且 2021 年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负，主要原因系：

①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原材料价格持续上涨。公司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金额分别为 433,698.13 万元、559,969.06 万元、592,342.66 万元和 255,946.60 万元。尤其是 2021 年，在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略有上升的情况下，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上涨 29.11%。具体原材料价格变动情况详见本文“2、关于公司业务与经营情况”之“一、申请人说明”之“（二）结合原材料采购价格…”之“1、原材料采购价格情况”；

②公司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及应收款项融资金额有所上升。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净额分别为 108,685.95 万元、134,527.52 万元、156,172.56 万元和 175,563.26 万元，公司应收票据及应收款项融资金额分别为 58,803.49 万元、75,454.32 万元、102,563.51 万元和 111,479.82 万元，客户应收账款和客户以承兑汇票方式结算货款金额逐年上升，导致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入有所减少；

③公司票据支付金额略有下降。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票据金额分别为 104,364.39 万元、114,360.29 万元、49,700.59 万元和 41,160.25 万元，公司除将销售货物收到的票据背书转让以采购货款外，自身直接用票据支付的金额在报告期内有所下降，主要系截至 2021 年末公司货币资金余额较大，公司于 2022 年及 2023 年 1-6 月适度增加了现金付款以及部分应付票据到期所致。

（2）公司的应对措施

发行人因原材料价格上升、承兑汇票形式收款金额上升等原因导致经营活动现金流净额波动较大且在 2021 年为负数，报告期内，公司通过经营积累、调整银行长短期借款等方式满足营运资金的需求。发行人信用状况良好，截至 2023 年 6 月末，公司尚未使用的银行授信额度为 460,855.60 万元；同时公司盈利能力、经营状况稳定，相关的偿债风险或流动性风险较小，公司主要采取如下措施应对经营活动现金流净额波动的情况：

①提升经营业绩，增强风险抵抗能力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831,910.12 万元、882,460.25 万元、959,773.87 万元和 436,596.78 万元，2020 年度至 2022 年度复合增长率为 7.41%；归母净利润分别为 87,718.24 万元、68,757.82 万元、70,339.03 万元和 31,302.44 万元，经营业绩良好。

②进一步加强应收款项及票据管理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净额分别为 108,685.95 万元、134,527.52 万元、156,172.56 万元和 175,563.26 万元，公司应收票据及应收款项融资金额分别为 58,803.49 万元、75,454.32 万元、102,563.51 万元和 111,479.82 万元，公司将根据营运资金及资本支出的需求情况对票据背书、贴现或到期收款，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同时加大对应收账款的催收力度，提升销售回款的及时性。

③积极采取直接融资方式，改善资本结构

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98,210.00 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和偿还有息负债，进一步改善公司的资本结构。

综上所述，公司具备较好的经营业绩、盈利能力和充足的银行授信额度。同时，公司将通过提升经营业绩、加强应收款项及票据管理以及资本市场直接融资等方式应对经营活动现金流净额波动的流动性风险。

（四）使用间接法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的具体过程，经营性应收及应付项目所对应具体资产的情况，与相关科目的勾稽情况，是否与实际业务的发生相符

1、使用间接法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的具体过程

报告期内各期，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72,725.44 万元、-22,678.35 万元、12,844.49 万元和 14,604.14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的过程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净利润	31,763.53	71,113.57	71,236.00	88,928.64
加：资产减值准备	919.79	2,967.81	1,866.54	69,759.04
信用减值损失	1,015.96	-2,350.77	-3,790.92	15,351.3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5,282.23	44,610.44	37,535.11	31,608.50
使用权资产折旧	526.73	1,214.79	1,047.54	-
无形资产摊销	1,173.10	2,365.84	2,297.17	1,823.1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96.69	1,138.93	2,806.22	534.0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22.29	22.38	-363.21	-3.32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42.31	1,017.07	5,893.65	4,085.21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12.30	-2,508.45	2,599.90	-703.75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550.24	6,768.69	11,831.58	10,320.84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484.81	4,037.56	759.67	-5,439.11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766.25	3,303.74	-1,594.31	-2,606.63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45.80	716.00	2,768.12	1,119.82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934.91	17,520.18	-26,315.36	-85,056.1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3,026.90	-82,505.79	-66,275.82	-5,351.1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3,464.85	-58,962.67	-65,541.10	-52,032.82
其他	1,664.95	2,375.16	560.87	387.8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604.14	12,844.49	-22,678.35	72,725.44

如上表所示，净利润与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的差异主要系经营性应收、应付项目变动、存货项目变动及固定资产折旧等因素所致。

2、经营性应收及应付项目所对应具体资产的情况及与相关科目的勾稽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性应收及应付项目变动所对应具体资产的情况及与相关科目的勾稽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应收票据的减少	33.39	1,289.53	-9,923.47	-1,348.31

减：票据支付工程设备款	25,783.06	63,222.82	91,009.46	169,920.52
应收账款的减少	-20,316.83	-17,658.64	-25,152.22	-1,751.60
减：坏账核销	117.45	2,349.32	3,205.20	6,963.01
应收款项融资的减少	-9,131.07	-28,248.75	-7,172.35	45,301.62
预付账款的减少	10,696.35	18,143.23	-29,218.62	-4,752.98
其他应收的减少	1,700.91	1,998.46	6,985.79	-12,366.24
减：坏账核销	117.85	4,107.38	453.08	342.00
其他流动资产的减少	-246.57	2.09	786.43	-264.52
待认证税金的减少	10,255.27	-22.46	-2,581.38	-28,652.96
应付票据的增加	-8,540.33	-64,659.70	9,995.90	98,836.93
应付账款-材料、成品款的增加	-1,318.53	-2,697.55	2,910.75	4,517.07
合同负债的增加	-748.08	2,679.64	2,360.14	1,572.68
应付职工薪酬的增加	-3,199.29	-1,266.33	-36.00	3,279.38
应交税费的增加	-429.34	-747.62	-838.35	-965.25
加：工程设备类进项税	4,383.84	7,676.39	13,729.42	13,472.88
其他应付款的增加	-3,667.83	11,919.90	7.00	2,357.68
其他流动负债的增加	54.71	-197.15	997.78	605.13
经营性应收及应付项目影响额	-46,491.75	-141,468.46	-131,816.92	-57,384.01

公司经营性应收及应付项目变动中影响较大的为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预付账款、应付票据等科目的变动，与实际业务相符。

（五）2020 年公司卫生防护用品境外销售的收入、覆盖区域，主要客户成立时间、经营规模，与公司合作背景等，相关产品毛利率与境内客户是否存在差异，报告期内公司海关报关数据、信保数据、外汇收汇金额、出口退税金额等数据与境外业务规模的匹配性，公司后续对卫生防护用品业务的经营安排

1、2020 年公司卫生防护用品境外销售收入情况

2020 年，公司境内外卫生防护用品的销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占比
境内	41,339.22	17.97%
境外	188,742.22	82.03%
合计	230,081.44	100.00%

2020 年，公司卫生防护用品实现境内销售收入 41,339.22 万元，占比 17.97%；境

外销售收入 188,742.22 万元，占比 82.03%，境外卫生防护用品销售收入占比较高主要系境外相关产品需求旺盛所致。

2020 年，公司境外各销售区域销售卫生防护用品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占比
法国	98,496.99	52.19%
荷兰	29,533.99	15.65%
德国	28,856.20	15.29%
西班牙	12,663.48	6.71%
美国	4,672.03	2.48%
其他国家	14,519.53	7.69%
合计	188,742.22	100.00%

2020 年，公司卫生防护用品主要覆盖的境外区域有法国、荷兰、德国、西班牙和美国，其中法国实现销售金额最高为 98,496.99 万元，占比为海外卫生防护用品销售额的 52.19%，主要系海外客户 Sante Publique France 销售金额较大所致。

2、2020 年卫生防护用品主要客户成立时间、经营规模、合作背景

2020 年，公司主要卫生防护用品客户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客户名称	销售收入	成立时间	经营规模	合作背景
Sante Publique France	98,389.35	法国政府卫生部门	政府部门	2020 年主动联系发行人采购卫生防护用品，此外无其他合作
RELIEF GOODS ALLIANCE BV	29,518.78	荷兰政府采购代理机构	政府部门	2020 年主动联系发行人采购卫生防护用品，此外无其他合作
Hessisches Ministerium des Innern für Sport	12,647.14	德国黑森州政府部门	政府部门	2020 年主动联系发行人采购卫生防护用品，此外无其他合作
迪尚集团有限公司	12,542.26	2005-11-04	注册资本 6000 万人民币，作为控股集团控股子公司注册资本规模超过 10 亿人民币	2020 年向发行人采购卫生防护用品，后续不再合作
BP International	7,944.72	1954-12-29	100 亿英镑，纽交所上市公司	2020 年主动联系发行人采购卫生防护用品，此外无其他合作

客户名称	销售收入	成立时间	经营规模	合作背景
合计	161,042.25	-	-	-

2020 年，公司卫生防护用品主要销售客户以境外政府部门、大型商业集团为主，主要客户均为 2020 年新增客户，合作时间为 2020 年，此后无其他业务合作，公司与卫生防护用品主要销售客户合作时间较短主要系 2020 年卫生防护用品需求增加导致新增客户较多，随着卫生防护用品市场需求较少，发行人逐步减少相关产品的销售，此类客户不再继续合作。

3、2020 年卫生防护用品境内外毛利率情况

2020 年，公司境内外卫生防护用品的销售毛利率情况如下：

项目	毛利率
境内	47.14%
境外	69.07%
合计	65.13%

2020 年，公司卫生防护用品产品整体毛利率为 65.13%，其中境内销售毛利率为 47.14%，境外销售毛利率为 69.07%，境外销售毛利率相对较高，主要原因系：①2020 年卫生防护用品受供需环境影响，境外客户主要关注供货的质量、及时性，销售价格及毛利率较高；②卫生防护用品境外销售主要客户包括法国、荷兰、德国政府采购部门，其卫生防护用品采购单价较高，毛利率相对较高。

4、报告期内公司海关报关数据、信保数据、外汇收汇金额、出口退税金额等数据与境外业务规模的匹配性

（1）公司外销收入与海关报关数据匹配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外销收入通过以下两种方式实现：1）通过境内子公司直接对境外客户销售；2）通过境内子公司向境外子公司销售，再由境外子公司对境外客户进行销售。

公司海关报关数据包含境内子公司直接对境外客户销售的报关数据和境内子公司向境外子公司销售的报关数据，不包含境外子公司再对境外客户销售的数据，具体数据分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公司外销收入	49,597.43	113,667.64	99,390.53	249,416.04

减：境外子公司销售金额	16,393.36	34,582.09	36,844.02	56,089.17
加：向境外子公司销售金额	8,278.73	15,732.77	24,098.45	87,211.99
小计（还原出口销售额）	41,482.81	94,818.31	86,644.96	280,538.87
海关报关金额	42,937.09	96,174.04	89,504.33	281,357.57
差异	-1,454.08	-1,355.73	-2,859.37	-818.71
差异率	-3.51%	-1.43%	-3.30%	-0.29%

报告期内各期，公司外销收入与海关报关数据差异额分别为-0.29%、-3.30%、-1.43%和-3.51%，差异金额主要系①报关金额按照人民币中间汇率折算的汇率差异；②收入确认时点与海关出口统计数据存在时间性差异，两者不存在显著差异，处于合理区间。

（2）公司外销收入与中信保数据匹配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境外销售收入与中信保数据的对比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还原出口销售额	41,482.81	94,818.31	86,644.96	280,538.87
减：向境外子公司销售金额	8,278.73	15,732.77	24,098.45	87,211.99
小计	33,204.07	79,085.54	62,546.51	193,326.87
企业申报中信保金额	20,283.79	42,006.97	37,442.98	30,717.16
投保率	61.09%	53.12%	59.86%	15.89%

报告期各期，公司中信保的投保率分别为15.89%、59.86%、53.12%和61.09%，主要原因系：①预收款形式销售的客户无需进行中信保投保；②部分国家（如伊朗、俄罗斯等）客户保险公司不予受理无法投保；③部分境外客户信誉及回款情况较好，公司未投保。由于公司2020年境外销售中卫生防护用品占比较高，此类产品均为预收款销售，所以2020年投保率较低。

报告期内，公司申报中信保金额逐年上升，与外销收入金额存在一定差异，差异原因具有合理性。

（3）公司外销收入与外汇收汇金额匹配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境外销售收入与外汇收汇金额的对比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还原出口销售额	41,482.81	94,818.31	86,644.96	280,538.87

项目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减：向境外子公司销售金额	8,278.73	15,732.77	24,098.45	87,211.99
小计	33,204.07	79,085.54	62,546.51	193,326.87
企业外汇收汇金额 (不含境内收境外子公司部分)	31,951.81	73,336.69	69,122.32	196,394.34
差异额	1,252.26	5,748.85	-6,575.80	-3,067.47
差异率	3.77%	7.27%	-10.51%	-1.59%

报告期各期，公司外汇收汇金额与外销收入差异率分别为-1.59%、-10.51%、7.27%和 3.77%，差异率较低，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系①收入确认时点与收款金额的时间性差异；②汇率变动及手续费差异等。总体来说，境外销售收入与外汇收汇金额相匹配。

(4) 公司外销收入与出口退税金额匹配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外销收入与增值税出口退税数据的匹配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免抵退申报表免抵退出口销售额①	68,173.24	56,924.59	176,119.29	131,394.03
本年度申报上年度金额②	64,788.25	37,326.94	132,132.19	22,929.62
下年度申报本年度金额③		64,788.25	37,326.94	132,132.19
合计④=①-②+③	3,384.99	84,385.90	81,314.05	240,596.60
还原出口销售额⑤	41,482.81	94,818.31	86,644.96	280,538.87
冒口等不退税部分销售额⑥	2,352.74	2,076.03	212.30	1,652.95
其他业务收入-材料⑦	184.00	271.11	284.25	209.65
未申报收入⑧	35,939.62	7,460.57	6,688.88	38,633.62
合计⑨=⑤-⑥+⑦-⑧	3,374.44	85,552.82	80,028.03	240,461.95
差异⑩=⑨-④	-10.55	1,166.92	-1,286.02	-134.65
差异率⑪=⑩/⑨	-0.31%	1.36%	-1.61%	-0.06%

注：未申报收入主要系公司向内部境外子公司销售暂未回款的部分。

报告期各期，公司外销收入与增值税出口退税数据的差异率分别是-0.06%、-1.61%、1.36%和-0.31%，差异率较小，主要系汇率差异等造成的，公司出口销售与出口退税对应的申报销售金额相匹配。

5、公司后续对卫生防护用品业务的经营安排

截至 2023 年 6 月末，公司与口罩业务相关的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固定资产	存货	应收账款
账面余额	2,908.88	2,937.84	166.07
累计折旧	1,361.64	-	-
减值准备/跌价准备	898.46	2,452.20	31.33
账面价值	648.78	485.64	134.74
减值（跌价）计提比例	58.07%	83.47%	18.87%

截至 2023 年 6 月末，公司与口罩业务相关的固定资产、存货与应收账款具体情况如下：

（1）与口罩业务相关的固定资产

截至 2023 年 6 月末，公司所持有的与口罩相关的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6 月末
账面余额	2,908.88
累计折旧	1,361.64
减值准备	898.46
账面价值	648.78
减值计提比例（以减去折旧后原值计算）	58.07%

截至 2023 年 6 月末，公司与口罩业务相关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金额为 648.78 万元，占公司整体固定资产账面价值的比例为 0.05%，占比较低。考虑到口罩业务的不可持续性，公司对口罩相关的生产设备按照 3 年期计提折旧，对其他办公设备如空调、运输设备等按照公司正常会计政策计提折旧。同时公司在报告期各期末测算资产的可收回金额，根据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部分计提资产减值准备，2023 年 6 月末，公司对与口罩业务相关的固定资产原值仅有 2,908.88 万元，累计折旧 1,361.64 万元，计提减值准备 898.46 万元，计提比例为 58.07%。

（2）与口罩业务相关的存货

截至 2023 年 6 月末，公司所持有的与口罩相关的存货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6 月末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跌价计提比例
原材料	473.64	223.51	250.13	47.19%

项目	2023 年 6 月末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跌价计提比例
周转材料	74.32	58.49	15.83	78.70%
在产品	302.95	268.34	34.61	88.58%
库存商品	2,086.93	1,901.86	185.07	91.13%
合计	2,937.84	2,452.20	485.64	83.47%

截至 2023 年 6 月末，公司与口罩业务相关的存货账面价值为 485.64 万元，占公司整体存货账面价值的比例为 0.35%，占比较低。公司在期末对口罩业务相关存货的可变现净值进行了测算，并与存货成本进行比较，其中在产品、库存商品分别计提了 88.58% 和 91.13% 的跌价；由于相关生产设备已经计提了充分的减值，原材料存货加工至产成品发生的折旧费用等成本较低，与可变现净值差额较小，因此跌价计提比例较低；周转材料主要为包装物，质量较为稳定且可用于多种产品，所以计提比例相对较低。总体来说，公司与口罩相关的存货计提跌价准备的比例为 83.47%，计提减值准备较为充分。

（3）与口罩业务相关的应收账款

截至 2023 年 6 月末，公司所持有的与口罩相关的应收账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6 月末
账面余额	166.07
坏账金额	31.33
账面价值	134.74
坏账计提比例	18.87%

截至 2023 年 6 月末，公司与口罩业务相关的应收账款账面价值为 134.74 万元，占公司整体应收账款账面价值的比例为 0.08%，占比较低。对于口罩业务相关的应收账款，公司已按照坏账政策计提跌价准备，计提比例充分。

2020 年，口罩用品业务市场需求增加，发行人响应政府号召及市场需求加大了口罩等卫生防护用品业务的产品供应，取得了较好的经济效益。2021 年以来，口罩等卫生防护用品业务市场需求下滑，发行人口罩等卫生防护用品销售收入及毛利占比均有所下降，主营业务中合成树脂及复合材料业务销售规模持续增加。

对于公司目前持有的与口罩业务相关的资产，公司已计提了充分的减值/跌价准备，在消化现有存货、催收应收账款的情况下，公司无进一步新增与口罩业务相关的资产的计划。

关于未来口罩业务的开展，公司考虑到卫生防护用品市场供需及价格已恢复到正常水平，已逐步停止卫生防护用品产品的生产，计划未来在清理现有库存的基础上，采取以单定产的生产模式来应对市场需求的变化。

（六）公司主营业务及本次募集资金投向是否符合国家产业政策，是否涉及限制、落后产能

1、公司主营业务是否符合国家产业政策，是否涉及限制、落后产能

发行人主营业务为合成树脂及复合材料、生物质化工材料及相关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主要产品为酚醛树脂、呋喃树脂、环氧树脂、冷芯盒树脂等。

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能源局关于做好 2019 年重点领域化解过剩产能工作的通知》（发改运行[2019]785 号）、《国家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能源局、财政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国务院国资委关于做好 2020 年重点领域化解过剩产能工作的通知》（发改运行[2020]901 号）、《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强化淘汰落后产能工作的通知》（国发[2010]7 号）、《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淘汰落后产能工作考核实施方案的通知》（工信部联产业[2011]46 号）以及《2015 年各地区淘汰落后和过剩产能目标任务完成情况》（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能源局公告 2016 年第 50 号）等规范性文件，全国淘汰落后和过剩产能行业为：炼铁、炼钢、焦炭、铁合金、电石、电解铝、铜冶炼、铅冶炼、水泥（熟料及磨机）、平板玻璃、造纸、制革、印染、铅蓄电池（极板及组装）、电力、煤炭。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营业务不涉及上述国家淘汰落后和过剩产能的行业。

根据国家发改委 2019 年 11 月发布的《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发行人生产经营不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限制类和淘汰类产业。发行人主要业务及主要产品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比对如下：

业务大类	业务细类	主要产品	类别	具体类别
合成树脂及复合材料	铸造造型材料	呋喃树脂	鼓励类	石化化工第 12 项：改性型、水基型胶粘剂……分子筛固汞、无汞等新型高效、环保催化剂和助剂……等新型精细化学品的开发与生产
		冷芯盒树脂	鼓励类	
		固化剂	鼓励类	
		陶瓷过滤器	鼓励类	轻工第 6 项：应用于工业、医学、电子、航空航天等领域的特种陶瓷生产及技术、装备开发
		涂料	鼓励类	石化化工第 7 项：水性木器、工业、船舶用涂料，高固体分、无溶剂、辐射固化涂料，低 VOCs 含量的环境友好、资源节约型涂料
		酚醛树脂	鼓励类	

业务 大类	业务细类	主要产品	类别	具体类别
	酚醛树脂、环氧树脂及复合材料	环氧树脂	鼓励类	石化化工第 12 项：改性型、水基型胶粘剂和新型热熔胶，环保型吸水剂、水处理剂，分子筛固汞、无汞等新型高效、环保催化剂和助剂，纳米材料，功能性膜材料，超净高纯试剂、光刻胶、电子气、高性能液晶材料等新型精细化学品的开发与生产
		轻芯钢	鼓励类	城市轨道交通装备第 5 项：车体、转向架、齿轮箱及车内装饰材料轻量化应用 汽车第 2 项：轻量化材料应用
		改性酚醛泡沫板	鼓励类	建材第 3 项：……A 级阻燃保温材料制品，建筑用复合真空绝热保温材料，保温、装饰等功能一体化复合板材…… 建材第 6 项：……航空航天、环保、海工、电工电子、交通、能源、建筑、物联网、畜牧养殖等领域用热塑性、热固性复合材料产品……
生物质化工材料 及相关产品		木糖	鼓励类	农林业第 17 项：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秸秆肥料化利用，秸秆饲料化利用，秸秆能源化利用，秸秆基料化利用，秸秆原料化利用等）
		木质素	鼓励类	
		阿拉伯糖	鼓励类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营业务不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中淘汰类、限制类产业。

根据山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等部门联合发布的《关于“两高”项目管理有关事项的通知》（鲁发改工业[2022]255 号）中所附的《山东省“两高”项目管理目录》（2022 年版），明确了炼化、焦化、煤制液体燃料、化肥、轮胎、水泥、石灰、沥青防水材料、平板玻璃、陶瓷、钢铁、铁合金、有色、铸造、煤电等 16 种产业。上述 16 种产业中，基础化学原料的涉及产品为氯碱（烧碱）、纯碱、电石（碳化钙）、醋酸和黄磷。铸造涉及产品为黑色金属铸件、有色金属铸件。陶瓷涉及产品为建筑陶瓷（不包括非经高温烧结的发泡陶瓷板等）、卫生陶瓷。

因此，发行人虽然所处行业为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分类代码：C26），但不涉及上述具体产品，不属于高耗能高排放行业。

发行人报告期内不存在排放污染物或能源消耗造成的重大行政处罚，不存在相关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综上所述，公司主营业务符合国家产业政策且不涉及限制、落后产能。

2、本次募集资金投向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拟全额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和偿还有息负债，将用于公司主营业务，符合国家产业政策且不涉及限制、落后产能。

二、核查情况

（一）核查程序

申报会计师履行了以下核查程序：

1、查询行业研究报告、行业数据等，了解发行人行业发展趋势、原材料价格走势等；查阅同行业可比公司及下游客户公开资料，结合产品结构、市场状况等因素，分析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毛利率变动趋势的异同；

2、获取发行人的财务报表、主要产品的收入成本明细表等，了解公司产品结构、价格、销量变动情况及原材料价格变动情况，分析对毛利率的影响；对报告期末的应收账款回款情况进行统计，了解期后回款情况；获取发行人与口罩业务相关的资产情况，分析其减值计提的合理性、充分性；

3、获取发行人与主要客户的销售合同，了解公司销售的信用政策，分析报告期内信用政策变化情况；查询公司卫生防护用品主要客户公开资料，了解发行人与其的合作背景及交易情况；

4、获取发行人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的过程表，复核各项目金额准确性；了解经营性应收及应付项目与相关科目的勾稽情况，分析与公司业务实质是否相符；

5、获取公司报告期各期海关出口数据、外销信保数据、免抵退税申报数据、外汇收支数据，与公司境外销售收入进行比对，核查是否存在异常差异并分析差异原因；

6、查阅《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确认发行人所属行业；查阅政府部门有关产业政策与产业目录、发行人关于业务布局、发展规划的相关文件。

7、访谈公司管理层，了解公司报告期内毛利率波动的原因及市场的行情变化情况，了解公司后续对卫生防护用品业务的经营安排。

（二）核查意见

经核查，申报会计师认为：

1、得益于下游需求较为旺盛，2021 年公司合成树脂及复合材料业务主要产品的销量及单价均有所增长，整体营业收入增长具备合理性，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变动趋势总体保持一致；

2、报告期内公司合成树脂及复合材料的毛利率下降主要受原材料价格上升影响，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毛利率变动趋势总体保持一致，导致毛利率下滑的相关影响因素已有所减弱，相关影响因素不会持续对公司经营发展造成重大影响，公司已就相关风险做出了风险提示；

3、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放宽信用期刺激销售的情形，公司整体应收账款期后回款情况良好，产品备货情况正常，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净额波动较大且部分期间大额为负的原因具有合理性，公司流动性风险较小且已有较为充足的应对措施；

4、报告期内公司使用间接法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的过程合理，相关经营性应收及应付项目与公司实际业务发生情况相符；

5、2020 年公司卫生防护用品境外销售客户规模及信誉情况良好，境外销售毛利率高于境内毛利率存在合理性，报告期内公司外销收入与海关报关数据、信保数据、外汇收汇金额、出口退税数据匹配性良好；公司已逐步停止卫生防护用品的生产，后续不存在继续大规模经营的计划；

6、发行人主营业务及本次募集资金投向符合国家产业政策且不涉及限制、落后产能。

2.2 根据申报材料，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 70,978.56 万元、105,985.36 万元、151,916.54 万元和 140,346.75 万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9.82%、9.71%、11.13%和 11.53%。请发行人说明：（1）各存货项目的库龄及期后结转情况，结合同行业可比公司的情况和产品特性说明存货跌价准备计提的充分性；（2）结合原材料备货情况、主要产品的生产周期及销售周期等，分析各存货项目规模的合理性、与公司销售规模的匹配性。请保荐机构及申报会计师对 2.1-2.2 问题进行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一、申请人说明

（一）各存货项目的库龄及期后结转情况，结合同行业可比公司的情况和产品特性说明存货跌价准备计提的充分性

1、各存货项目的库龄及期后结转情况

（1）原材料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中原材料的库龄及期后结转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6 月末		2022 年末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50,695.90	77.93%	50,594.77	81.26%	52,718.69	88.73%	34,106.27	93.77%
1-2 年	7,482.29	11.50%	8,283.06	13.30%	5,391.38	9.07%	1,294.00	3.56%
2-3 年	5,219.23	8.02%	2,142.82	3.44%	629.58	1.06%	442.72	1.22%
3 年及以上	1,659.08	2.55%	1,244.69	2.00%	674.83	1.14%	530.54	1.46%
合计	65,056.49	100.00%	62,265.34	100.00%	59,414.47	100.00%	36,373.53	100.00%
期后结转金额	29,069.36	-	47,790.03	-	52,400.48	-	33,903.15	-
期后结转率	44.68%	-	76.75%	-	88.19%	-	93.21%	-

注：期后结转计算截至 2023 年 7 月 31 日。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中原材料库龄在 1 年以内的占比较高，2022 年末及 2023 年 6 月末的 1 年以内的占比较低主要系公司 2021 年以来增加了原材料备货所致，总体来说原材库龄结构合理。

公司报告期各期末原材料余额截至 2023 年 7 月 31 日的结转率分别为 93.21%、88.19%、76.75%和 44.68%，公司为保证原材料的安全稳定供应，对各类原材料进行一定数量备货。2022 年末及 2023 年 6 月末原材料的结转率较低，主要原因系部分原材料属于提前备货尚未投入生产。

（2）周转材料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中周转材料的库龄及期后结转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6 月末		2022 年末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242.06	67.07%	1,731.40	72.26%	1,517.07	60.75%	1,937.61	85.78%
1-2 年	230.97	12.47%	233.03	9.73%	740.54	29.66%	80.52	3.56%
2-3 年	186.90	10.09%	297.30	12.41%	36.85	1.48%	30.60	1.35%
3 年及以上	192.08	10.37%	134.39	5.61%	202.60	8.11%	210.03	9.30%
合计	1,852.01	100.00%	2,396.10	100.00%	2,497.06	100.00%	2,258.76	100.00%
期后结转金额	797.18	-	1,712.16	-	2,096.77	-	2,013.24	-

项目	2023 年 6 月末		2022 年末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期后结转率	43.04%	-	71.46%	-	83.97%	-	89.13%	-

注：期后结转计算截至 2023 年 7 月 31 日。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中周转材料的总体金额较低，库龄集中在 1 年以内和 1-2 年，主要系由于周转材料质量较为稳定，公司相对备货较多，同时包装物等周转材料可回收，因此在库时间相对较长。

公司报告期各期末周转材料余额截至 2023 年 7 月 31 日的结转率分别为 89.13%、83.97%、71.46%和 43.04%，公司存货中周转材料的金额略低，主要是生产包装物等，随着生产及时领用，质量稳定不易损毁，期后结转率相对较低。

（3）在产品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中在产品的库龄及期后结转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6 月末		2022 年末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9,834.12	76.64%	10,648.92	60.60%	21,997.66	68.43%	10,789.69	63.64%
1-2 年	199.22	1.55%	178.33	1.01%	4,031.01	12.54%	1,104.04	6.51%
2-3 年	338.04	2.63%	1,683.91	9.58%	1,058.53	3.29%	870.25	5.13%
3 年及以上	2,459.71	19.17%	5,062.04	28.81%	5,058.48	15.74%	4,191.27	24.72%
合计	12,831.09	100.00%	17,573.20	100.00%	32,145.67	100.00%	16,955.26	100.00%
期后结转金额	7,284.93	-	14,531.99	-	29,532.31	-	14,493.08	-
期后结转率	56.78%	-	82.69%	-	91.87%	-	85.48%	-

注：期后结转计算截至 2023 年 7 月 31 日。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中在产品库龄在 1 年以内的比例在 60%以上，3 年及以上库龄的在产品金额较大，主要原因系公司卫生防护用品中的石墨烯半成品库存时间较长且暂未完成生产或未实现销售所致。

公司报告期各期末在产品余额截至 2023 年 7 月 31 日的结转率分别为 85.48%、91.87%、82.69%和 56.78%，公司在产品结转率较低的原因系公司部分石墨烯半成品无对应销售订单，未完成生产或对外销售所致。

（4）库存商品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中库存商品的库龄及期后结转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6 月末		2022 年末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50,341.82	79.50%	48,962.82	81.77%	48,317.76	48.81%	99,141.21	89.21%
1-2 年	6,572.13	10.38%	5,265.28	8.79%	43,466.46	43.91%	1,968.36	1.77%
2-3 年	3,909.49	6.17%	4,032.65	6.73%	301.09	0.30%	685.10	0.62%
3 年及以上	2,500.64	3.95%	1,617.29	2.70%	6,898.02	6.97%	9,342.95	8.41%
合计	63,324.08	100.00%	59,878.05	100.00%	98,983.33	100.00%	111,137.62	100.00%
期后结转金额	32,739.84	-	40,211.33	-	94,156.56	-	110,348.48	-
期后结转率	51.70%	-	67.16%	-	95.12%	-	99.29%	-

注：数据截至 2023 年 7 月 31 日。

2020 年及 2022 年末，公司存货中库存商品的库龄在 1 年以内的比例超过 80%；2021 年，公司库龄在 1-2 年的库存商品占比高达 43.91%，主要系公司 2020 年生产的卫生防护产品尚未实现销售所致，随着公司 2022 年消化此部分库存，2022 年末及 2023 年 6 月末库存商品的库龄结果回归合理。

公司报告期各期末库存商品余额截至 2023 年 7 月 31 日的结转率分别为 99.29%、95.12%、67.16%和 51.70%，公司库存商品期后结转率较高，主要系公司主要采取以销定产的方式，大部分库存商品在生产后可较快实现销售；同时由于市场需求的变动等因素，部分库存商品如卫生防护用品等的库龄较长，导致整体期后结转率有所波动。

2、公司产品特性及存货跌价准备计提充分性情况

（1）公司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政策和方法

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存货进行减值测试，将存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进行比较，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库存商品、在产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用于生产而持有的材料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2）公司主要产品特性及减值计提方法

①卫生防护用品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跌价准备主要为卫生防护用品计提，随着市场供需的平衡，公司卫生防护用品产品的价格出现了较大的波动，因此计提了较大的存货跌价准备。

公司卫生防护用品业务的库存商品可分为有订单的存货和无订单的存货。对于有订单的存货，公司根据合同签订价格对该部分库存商品的可变现净值进行测试。对于无订单的存货，公司依据产品的市场价格对该部分库存商品的可变现净值进行测试。对于不同类别、不同销售地区的库存商品，公司通过向大客户询价及查询相应市场电商平台的公开价格等方式获取产品的市场价格。对于卫生防护用品业务的原材料、周转材料及在产品，公司按照产成品的销售价格，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作为原材料、周转材料及在产品的可变现净值，并与存货成本进行比较，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②卫生防护用品外其他主营产品

公司生产经营涉及的领域较多，产品类型较多，部分产品由于市场情况的波动，出现销售滞缓或价格下跌的情况，公司按照相应会计准则的要求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3）公司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期间	类别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库龄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年以上
2023年 1-6月	卫生防护用品	2,937.84	2,452.20	485.64	-	-	2,612.51	325.33
	石墨烯纤维服饰产业存货	3,450.60	2,248.70	1,201.90	-	-	-	3,450.60
	L-阿拉伯糖	321.02	60.87	260.15	-	-	-	321.02
	其他存货	136,354.21	1,342.83	135,011.38	112,113.90	14,484.60	7,041.14	2,714.57
	合计	143,063.67	6,104.61	136,959.06	112,113.90	14,484.60	9,653.66	6,811.51
2022 年末	卫生防护用品	3,793.68	2,722.24	1,071.43			3,793.68	
	石墨烯纤维服饰产业存货	4,164.00	2,806.98	1,357.02				4,164.00
	L-阿拉伯糖	2,420.85	1,407.17	1,013.68				2,420.85
	其他存货	131,734.16	779.95	130,954.22	111,937.90	13,959.70	4,363.00	1,473.56

期间	类别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库龄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142,112.69	7,716.34	134,396.35	111,937.90	13,959.71	8,156.68	8,058.40
2021 年末	卫生防护用品	47,441.31	34,171.72	13,269.59		47,441.31		
	石墨烯纤维服饰产业存货	6,623.51	2,609.42	4,014.09		181.81	884.67	5,557.03
	L-阿拉伯糖	5,988.86	3,735.86	2,253.00				5,988.86
	其他存货	132,986.86	607.00	132,379.86	124,551.18	6,006.27	1,141.38	1,288.03
	合计	193,040.54	41,124.00	151,916.54	124,551.17	53,629.39	2,026.05	12,833.92
2020 年末	卫生防护用品	75,792.02	51,753.46	24,038.56	75,787.79	0.04	0.20	3.99
	石墨烯纤维服饰产业存货	9,339.28	3,058.34	6,280.94	1,722.70	1,898.86	889.26	4,828.45
	L-阿拉伯糖	8,497.51	5,391.34	3,106.17			203.81	8,293.70
	其他存货	73,096.37	536.68	72,559.69	68,464.29	2,548.03	935.41	1,148.65
	合计	166,725.18	60,739.82	105,985.36	145,974.78	4,446.93	2,028.68	14,274.79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分别为 60,739.82 万元、41,124.00 万元、7,716.34 万元和 6,104.61 万元，存货跌价准备逐年降低，主要原因系（1）公司存货跌价准备主要计提产品为卫生防护用品，报告期内公司卫生防护用品存货金额随销售逐年减少，相应存货跌价准备实现转销；（2）公司其他产品跌价主要集中在石墨烯纤维服饰和 L-阿拉伯糖，相关产品库龄时间较长，随着库存的消化相应跌价准备金额降低。

3、同行业可比公司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情况

公司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比率及同行业可比公司情况：

公司名称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彤程新材	2.89%	1.43%	0.00%	0.00%
宏昌电子	5.18%	3.31%	3.38%	0.59%
兴业股份	3.18%	2.80%	0.17%	0.41%
平均值	3.75%	2.51%	1.19%	0.33%
公司	4.27%	5.43%	21.30%	36.43%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比率显著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主要原因如下：（1）公司生产经营涉及的领域较多，产品类型较多，在拓展下游市场的过程中，部分产品由于市场波动出现销售滞缓或价格下跌的情况，产生存货跌价；（2）2020 年公司卫生防护用品业务的产销规模受市场需求爆发的影响大幅增长，供需逐渐平衡后价格波动较大，公司对于其库存商品进行了减值测试，计提了较大金额的跌价；（3）2021 年以后，公司逐步调整存货结构，同时前期已计提跌价的存货逐步实现销售，公司跌价准备金额

逐步降低。

综上，由于 2020 年以来公司卫生防护用品业务的开展以及产品市场供需、价格的波动，公司存货跌价准备计提金额相对较大，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比率在同行业中处于较高水平，公司存货跌价准备计提充分。随着公司卫生防护用品等业务存货库存实现销售，公司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及计提比率已逐步降低。

（二）结合原材料备货情况、主要产品的生产周期及销售周期等，分析各存货项目规模的合理性、与公司销售规模的匹配性

1、原材料备货情况

（1）原材料备货标准

公司主要产品所需要的原材料主要为苯酚、糠醛和甲醇等大宗商品，原材料价格受市场波动影响较大，采购价格较为透明。为保证供应和价格的相对优势，公司与主要原材料供应商均签署战略性框架协议，每年根据年度生产与采购计划与上游供应商签订年度框架协议，每月根据销售计划与供应商确定月度需求。公司采购部门通过对市场需求、原材料市场价格走势变动的分析判断，在价格波谷段适当增加采购，建立适度原材料库存，降低原材料价格波动对公司业绩的影响。

（2）原材料备货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原材料备货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6 月末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末/年度	2021 年末/年度	2020 年末/年度
原材料	65,056.49	62,265.34	59,414.47	36,373.53
营业收入	436,596.78	959,773.87	882,460.25	831,910.12
原材料/营业收入	14.90%	6.49%	6.73%	4.37%

2020 年末至 2022 年末，公司原材料金额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4.37%、6.73% 和 6.49%，因公司 2021 年主要原材料采购单价上升幅度较大（详见本文“2、关于公司业务与经营情况”之“一、申请人说明”之“（二）结合原材料采购价格…”之“1、原材料采购价格情况”），公司 2021 年末原材料金额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相对 2020 年有所提升，2023 年 6 月末，公司原材料库存规模略有上升，总体来说，公司原材料备货情况与公司的销售规模相匹配，原材料存货规模合理。

2、主要产品的生产周期及销售周期

（1）生产周期

公司的产品有不同的细分类别，同一大类的产品生产工序基本相同，生产周期差异较小，通常情况下，酚醛树脂、呋喃树脂的生产周期在 30 小时左右，环氧树脂为 90 小时左右，冷芯盒树脂在 12 小时左右。

发行人主要产品的生产周期情况如下：

序号	产品类别	生产周期（投料到产成品入库）
1	酚醛树脂	30 小时左右
2	呋喃树脂	30 小时左右
3	冷芯盒树脂	12 小时左右
4	环氧树脂	90 小时左右
5	生物质产品	木质素 2 天、木糖 7 天左右
6	卫生防护用品	防护用品 1 小时左右；石墨烯纤维产品生产周期一般在 1-2 个月不等

（2）销售周期

公司合成树脂及复合材料产品主要采取以销定产方式，产成品入库后很快就可以实现销售，结合公司销售的信用政策，公司产品从生产完成到销售回款的周期一般为 2-3 个月；公司卫生防护用品在 2020 年上半年供不应求，在此之后基本处于消化库存的状态。

发行人主要产品的销售周期情况如下：

序号	产品类别	销售周期（生产完成到销售回款）
1	酚醛树脂	3 个月左右
2	呋喃树脂	2 个月左右
3	冷芯盒树脂	2 个月左右
4	环氧树脂	3 个月左右
5	生物质产品	木糖 2 个月左右，木质素 2 个月左右
6	卫生防护用品	2020 年基本为预付款销售，目前主要消化现有库存

3、存货项目规模的合理性、与公司销售规模的匹配性

发行人各期末存货余额以及占各期营业收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6 月末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末/年度	2021 年末/年度	2020 年末/年度
原材料	65,056.49	62,265.34	59,414.47	36,373.53
周转材料	1,852.01	2,396.10	2,497.06	2,258.76
在产品	12,831.09	17,573.20	32,145.67	16,955.26
库存商品	63,324.08	59,878.05	98,983.33	111,137.62
账面余额	143,063.67	142,112.69	193,040.54	166,725.18
跌价准备	6,104.61	7,716.34	41,124.00	60,739.82
账面价值	136,959.06	134,396.35	151,916.54	105,985.36
当期营业收入	436,596.78	959,773.87	882,460.25	831,910.12
账面价值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31.37%	14.00%	17.22%	12.74%

2020 年末至 2022 年末，公司存货账面价值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2.74%、17.22%和 14.00%，2023 年 6 月末此比例为 31.37%（若将营业收入年化后指标为 15.68%），2021 年随着原材料价格上升，公司原材料及在产品金额有所上升，当年末账面价值占营业收入的比例有所增加；随着卫生防护类产品库存的消化，报告期内库存商品金额逐年下降。

总体来说，公司采取以销定产、适度备货的原则进行生产，因此公司会根据生产订单、销售计划制定库存商品、原料安全库存和生产计划，故库存备货以原材料和库存商品为主，存货结构与公司生产特点相符合。公司存货项目规模与公司销售规模相匹配，具备合理性。

二、核查情况

（一）核查程序

申报会计师履行了以下核查程序：

1、获取发行人存货及跌价明细表，分析存货各项目变动原因及报告期末各存货项目的库龄及期后结转情况；

2、取得发行人各期末存货跌价准备明细表，了解发行人存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政策，检查存货跌价准备计提依据和方法是否合理；

3、了解公司的存货盘点制度，获取发行人的存货盘点资料，对公司 2022 年度末存货执行了监盘及抽盘程序；

4、查阅同行业可比公司公开资料，了解其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政策及计提情况，分析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比率的异同；

5、访谈发行人管理层及财务人员，了解发行人存货管理制度、各类产品生产周期及销售周期、发行人的备货政策；了解发行人卫生防护用品的库龄以及跌价计提情况、后续处理情况。

（二）核查意见

经核查，申报会计师认为：

1、除部分卫生防护用品库龄较长外，发行人各存货项目的库龄结构合理，期后结转情况较好，公司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比率高于同行业公司，存货跌价准备计提充分；

2、公司总体采取以销定产、适度备货的原则进行生产，故库存备货以原材料和库存商品为主，且存货规模与公司销售规模相匹配，具备合理性。

问题 3. 关于财务性投资

根据申报材料，截至 2022 年 9 月末，公司其他流动资产为 25,471.52 万元、长期股权投资为 4,354.35 万元、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为 2,995.54 万元。

请发行人说明：（1）参股公司与公司主营业务是否存在紧密联系，是否属于围绕产业链上下游以获取技术、原料或渠道为目的的产业投资等情形；（2）本次发行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至本次发行前新投入的和拟投入的财务性投资情况，是否从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中扣除，结合相关投资情况分析公司是否满足最近一期末不存在金额较大财务性投资的要求。请保荐机构及申报会计师根据《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 18 号》第 1 条进行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一、申请人说明

（一）参股公司与公司主营业务是否存在紧密联系，是否属于围绕产业链上下游以获取技术、原料或渠道为目的的产业投资等情形

截至本回复出具日，公司共有 12 家参股公司，具体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出资额（万元）	控制比例（%）	成立时间	主营业务	与公司主营业务关系	主要关联交易内容及交易金额	与参股公司未来合作方案	是否为财务性投资
1	济南圣泉新旧动能转换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0,000.00	50.00	2020-10-14	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	设立后仅投向公司子公司圣泉新材料，且在合并报表口径，圣泉集团对圣泉新旧动能的出资合并抵消，圣泉新旧动能的其他股东出资实际为借款，在长期应付款核算	无	未来公司将向圣泉新旧动能的其他投资方回购股份，从合并报表口径，为偿还长期应付款	否
2	济南艾尼凯斯特软件有限公司	300 万美元	50.00	2016-4-29	计算机软硬件的开发、生产	主营业务包括铸造仿真模拟软件的研发、生产、销售，与公司主营业务铸造用树脂密切相关，为公司、AnyCasting Software Co., Ltd. 和 AnyCasting Co., Ltd. 等共同出资设立，其铸造分析软件能够将实际的工艺经验在软件功能中得以实现	采购：2020 年度、2021 年度公司采购金额分别是 28.30 万元、1.43 万元，主要是向其采购铸造分析软件维护及配套服务；报告期之前公司亦向其采购铸造软件服务，2018 年和 2019 年采购金额分别为 34.09 万元和 15.89 万元 销售：2020 年度、2021 年度及 2022 年度公司分别向其销售口罩、服饰以及提供劳保服务 3.38 万元、11.04 万元和 0.27 万元	公司根据业务需求向其采购铸造仿真模拟软件及配套服务	否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出资额（万元）	控制比例（%）	成立时间	主营业务	与公司主营业务关系	主要关联交易内容及交易金额	与参股公司未来合作方案	是否为财务性投资
3	山东奇妙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	46.67	2022-5-31	人工智能软件的研发、生产、销售	主营业务包括轮胎缺陷智能检测系统、铸造管理系统等的研发、生产、销售，与公司主营业务酚醛树脂、铸造用树脂密切相关	采购：2022年5月成立，2022年度公司向其采购共17.92万元，主要是委托其开发设备液位监控平台等系统，直接监测公司生产区罐体内实时数据并量化分析；2023年3月签署了8万元的《铸造项目进度管理系统》技术服务合同，该系统能够实现公司铸造业务的计划导入及SAP数据分析，目前该系统已交付使用； 销售：2022年度公司向其销售服饰0.05万元	根据公司铸造业务需求，向公司提供定制化的平台检测、铸造系统等软件服务	否
4	中铸未来教育科技有限公司（北京）有限公司	3,350.00	14.93	2015-12-29	人才中介服务、企业管理咨询	无关	销售：2020年度公司向其销售口罩0.05万元	无	是
5	鲁资（章丘）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000.00	20.00	2015-8-20	股权投资	无关	无	无	是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出资额（万元）	控制比例（%）	成立时间	主营业务	与公司主营业务关系	主要关联交易内容及交易金额	与参股公司未来合作方案	是否为财务性投资
6	黑龙江黑大生物质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	4.00	2018-10-31	生物质新材料应用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	主营业务包括生物质新材料、石墨烯及其制品，与公司主营业务生物质化工材料密切相关	报告期内未发生关联交易，黑龙江黑大业务尚未完全开展；合作之初拟依托公司生产生物质石墨烯电发热等芯体材料，生产销售新型智能工装服饰等产品，是公司生物质产品的进一步应用	根据黑龙江黑大业务开展情况，利用公司生产生物质石墨烯电发热等芯体材料，生产销售新型智能工装服饰等产品	是
7	济南宏圣置业有限公司	5,500.00	10.00	2018-6-28	房地产开发、销售	无关	无	无	是
8	威尔凯电气（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1,563.00	1.60	2008-2-2	销售变频调速器、软启动器、高低压电器成套设备、组装软启动器、变频器、健康管理咨询	无关	无	无	是
9	长葛市圣泉安特福保温材料有限公司	1,500.00	35.00	2012-7-17	新型节能、阻燃、环保酚醛泡沫复合墙体材料生产销售	主营业务包括酚醛泡沫复合墙体材料生产销售，与公司主营业务酚醛树脂密切相关	报告期内未发生关联交易；报告期前，长葛圣泉曾生产改性酚醛防火保温板，共计销售改性酚醛泡沫板约 3,000m³，是公司产品酚醛树脂的进一步应用	公司已全额计提减值准备，未来无相关合作计划	是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出资额（万元）	控制比例（%）	成立时间	主营业务	与公司主营业务关系	主要关联交易内容及交易金额	与参股公司未来合作方案	是否为财务性投资
10	Biosynth Limited	2,000 股	25.00	2006-4-6	医药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	主营业务包括医药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与公司子公司尚博医药业务关系密切	采购：2021 年度公司向其采购岩藻糖和指示剂产品 17.88 万元； 销售：2020 年度、2021 年度及 2022 年度公司对其销售医药中间体产品 1,831.24 万元，2,704.39 万元和 2,516.09 万元	Biosynth Limited 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济南尚博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的重要客户，对尚博医药的医药中间体产品有长期需求，双方就医药中间体产品持续进行合作	否
11	Hyundai Pharm & Tech	28,500 万韩元	29.00	2015-9-11	农产品、纺织品的加工、贸易；电子商务、货物进出口、技术研究开发和服务	主营业务包括生物质石墨烯纤维、服饰类产品，与公司主营业务生物质化工材料密切相关	报告期内未发生关联交易； 公司曾计划通过本次参股进军韩国市场领域，增加生物质石墨烯纤维、服饰类产品的销售额，实际未达预期	公司已全额计提减值准备，未来无相关合作计划	是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出资额（万元）	控制比例（%）	成立时间	主营业务	与公司主营业务关系	主要关联交易内容及交易金额	与参股公司未来合作方案	是否为财务性投资
12	AnyCasting SoftwareCo.,Ltd.	111,400 万韩元	50.00	2015-12-4	软件开发和发行、数据库管理、信息处理和传播	主营业务包括铸造分析模拟、铸造方案设计的研发，与公司主营业务铸造用树脂密切相关	报告期内未发生关联交易； 2019 年公司曾向其采购铸造分析软件 502.18 万元，用于向公司下游铸造客户配售或赠送。AnyCasting SoftwareCo.,Ltd. 的合资股东 AnyCasting Co., Ltd. 拥有先进的铸造 CAE 模拟技术，其铸造分析软件能够将实际的工艺经验在软件功能中得以实现，并由 AnyCasting SoftwareCo.,Ltd. 根据客户需求提供定制化铸造仿真模拟软件。公司下游铸造客户众多，公司为其配售或赠送 AnyCasting Software Co., Ltd 铸造分析软件，有助于提升客户的满意度，增强客户粘性	其根据客户需求，提供定制化的铸造软件服务，满足公司业务需求	否

注 1：长葛市圣泉安特福保温材料有限公司已吊销未注销。

注 2：HYUNDAI FARM&TECH TRADE DISTRIBUTION CO., LTD 已更名为 Hyundai Pharm & Tech。

1、济南圣泉新旧动能转换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参与投资设立济南圣泉新旧动能转换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圣泉新旧动能”）主要为承接山东省、济南市政府新旧动能转换基金对公司子公司圣泉新材料的投资。2020年11月30日，圣泉新旧动能对圣泉新材料的投资已实施完毕，并完成了增资的工商登记。圣泉新旧动能基本情况如下：

项目	基本情况
成立时间	2020年10月14日
出资额	50,000万元
实缴资本	50,000万元
执行事务合伙人	济南产业发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山东省济南市章丘区双山街道经十东路7888号双创基地1号楼三层311室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备案登记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济南圣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出资50.00%，山东省新动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出资20.00%，济南金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出资10.00%，济南市财政投资基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出资10.00%，济南产业发展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8.00%，济南产业发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出资1.00%，山东省新动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出资1.00%

2020年11月，公司通过济南圣泉新旧动能转换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对外取得借款23,750.00万元，借款的具体形式是：2020年10月，公司与山东省新动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山东省新动能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济南市财政投资基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济南产业发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济南产业发展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济南金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共同设立圣泉新旧动能，圣泉新旧动能的注册资本为50,000.00万元，其中公司认缴出资额25,000.00万元，出资比例50%；2020年11月，公司与圣泉新旧动能、子公司圣泉新材料签署《济南圣泉新旧动能转换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山东圣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之增资及投资协议》，约定圣泉新旧动能向圣泉新材料投资47,500.00万元，其中4,884.44万元计入圣泉新材料注册资本，剩余42,615.56万元计入圣泉新材料资本公积；同时，公司与圣泉新旧动能的其他投资方分别签署了《济南圣泉新旧动能转换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财产份额回购协议》，协议约定公司在不迟于圣泉新旧动能存续期届满前，按照各方实缴出资额加不低于约定利息金额向其他投资方回购持有的圣泉新旧动能的合伙财产份额。其中，公司向山东省新动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山东省新动能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济南市财政投资基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回购的约定利率是4.35%，向济南产业发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济南产业发展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回购的约定利率是10%，向济南

金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回购的约定利率是 8%。在合并报表口径，公司对圣泉新旧动能的出资合并抵消，公司通过圣泉新旧动能对外取得借款 23,750.00 万元，计入长期应付款核算。

综上，公司参股圣泉新旧动能并对圣泉新材料投资，在合并报表口径，圣泉集团对圣泉新旧动能的出资合并抵消，圣泉新旧动能的其他股东出资实际上为借款，在长期应付款核算，不属于财务性投资。除圣泉新材料之外，圣泉新旧动能无其他对外投资。

2、济南艾尼凯斯特软件有限公司

济南艾尼凯斯特软件有限公司是一家以提供铸造仿真模拟软件和工程技术服务为主营业务的公司，是公司主营业务铸造树脂行业的延伸，公司根据业务需求向其采购铸造仿真模拟软件及配套服务。圣泉集团本次参股属于围绕产业链上下游以获取技术、原料或渠道为目的的产业投资等情形，符合公司主营业务及战略发展方向，不属于财务性投资。济南艾尼凯斯特软件有限公司的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基本情况
成立时间	2016 年 4 月 29 日
注册资本	300 万美元
实收资本	300 万美元
法定代表人	张吉祥
注册地址	山东省济南市高新区舜华路 2000 号舜泰广场 8 号楼 1-1301 室西区
经营范围	计算机软硬件的开发、生产，提供相关的技术咨询及技术服务；销售本公司生产的产品；国内贸易代理；货物进出口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济南圣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出资 50.00%，艾尼凯斯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出资 40.00%，艾尼凯斯特股份有限公司出资 10.00%

3、山东奇妙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山东奇妙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主营业务包括轮胎缺陷智能检测系统、铸造管理系统的研发、生产、销售，是发行人主营业务树脂产业的延伸，其根据公司铸造业务生产、研发、销售需求向公司提供定制化的平台监测和铸造系统等软件服务。圣泉集团本次参股属于围绕产业链上下游以获取技术、原料或渠道为目的的产业投资等情形，符合公司主营业务及战略发展方向，不属于财务性投资。山东奇妙智能科技有限公司的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基本情况
成立时间	2022 年 5 月 31 日
注册资本	3,000 万元
实收资本	-

项目	基本情况
法定代表人	郑飞
注册地址	中国（山东）自由贸易试验区济南片区舜泰广场 8 号楼 1401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智能机器人的研发；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智能家庭消费设备销售；人工智能硬件销售；智能基础制造装备销售；智能家庭消费设备制造；智能基础制造装备制造；计算机系统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人工智能基础软件开发；科技中介服务；家用电器销售；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智能机器人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智能控制系统集成；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人工智能基础资源与技术平台；家用电器研发；货物进出口；人工智能公共服务平台技术咨询服务；软件开发；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物联网技术服务；电子产品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安防设备销售；工业机器人制造；机械设备研发；物联网技术研发；网络技术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奇妙（济南）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3.33%，济南圣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6.67%

4、中铸未来教育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中铸未来教育科技（北京）有限公司为中国铸造协会牵头成立的公司，营业范围是人才中介服务、企业管理咨询，不属于围绕产业链上下游以获取技术、原料或渠道为目的的产业投资等情形，属于财务性投资。中铸未来教育科技（北京）有限公司的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基本情况
成立时间	2015 年 12 月 29 日
注册资本	3,350 万元
实收资本	2,75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彭凡
注册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 188 号十八区 1 号楼 1 至 6 层 101 内 5 层
经营范围	人才中介服务；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推广、技术转让；文化咨询；企业管理咨询；市场调查；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不含营业性演出）；会议服务；承办展览展示活动；企业策划。

项目	基本情况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中国铸造协会 17.9104%、济南圣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4.9254%、宁夏共享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4.9254%、白居秉 11.9403%、河北龙凤山铸业有限公司 11.9403%、苏州兴业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9552%、新兴铸管股份有限公司 8.9552%、青岛机电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9851%、王晋 1.4925%、苏良磁 1.4925%、无锡市西漳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1.4925%、济南庚辰铸造材料有限公司 1.4925%、襄阳美利信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1.4925%

中铸未来教育科技(北京)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3,350 万元,其中公司认缴 500 万元,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已全部实缴。

5、鲁资（章丘）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鲁资（章丘）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私募股权基金，主营业务为股权投资，不属于围绕产业链上下游以获取技术、原料或渠道为目的的产业投资等情形，属于财务性投资。鲁资（章丘）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基本情况
成立时间	2015 年 8 月 20 日
出资额	15,000 万元
实缴资本	15,000 万元
执行事务合伙人	山东鲁资泓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章丘市政务区民泰路 49 号
经营范围	从事对未上市企业的股权投资，对上市公司定向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投资以及相关咨询服务（未经金融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业务）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济南圣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出资 20.00%，鲁资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出资 65.00%，章丘市国有资产运营有限公司出资 13.33%，山东鲁资泓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出资 1.67%

6、黑龙江黑大生物质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黑龙江黑大生物质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主营业务生物质新材料的研发及应用研究，与公司主营业务生物质产品密切相关，根据合作协议，黑龙江黑大生物质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拟依托公司生物质石墨烯电热芯体材料技术，生产石墨烯服饰、配饰等。报告期内黑龙江黑大生物质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与公司未发生交易，基于谨慎性考虑，将其

认定为财务性投资。黑龙江黑大生物质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的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基本情况
成立时间	2018 年 10 月 31 日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
实收资本	37.3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王蕾
注册地址	哈尔滨市南岗区学府路 68 号软件大厦 3 层写字间 313 室
经营范围	生物质新材料的研发及应用研究；生物质新材料应用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不含危险品）；化学及化工产品、生物质新材料产品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批发兼零售：石墨烯及其制品、金属制品（不含稀贵金属）、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针纺织品、服装服饰、床上用品、劳保用品、化妆品、日用品、工艺美术品（不含象牙及其制品）、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济南圣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出资 4.00%，哈尔滨竹非科技有限公司出资 61.00%，王蕾出资 24.50%，黑龙江黑大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出资 10.50%

7、济南宏圣置业有限公司

济南宏圣置业有限公司主要从事房地产开发、销售，营业范围与公司主营业务无关，不属于围绕产业链上下游以获取技术、原料或渠道为目的的产业投资等情形，属于财务性投资。济南宏圣置业有限公司的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基本情况
成立时间	2018 年 6 月 28 日
注册资本	5,500 万元
实收资本	5,5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于仁贵
注册地址	山东省济南市章丘区双山街道经十东路以北、世纪西路以东
经营范围	房地产开发、销售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山东圣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出资 10.00%，济南宏大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出资 90.00%

8、威尔凯电气（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威尔凯电气（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为新三板挂牌企业，股票代码为 830784，其主营业务是变频器、软启动器的研发、生产与销售，与公司主营业务无关，不属于围绕产业

链上下游以获取技术、原料或渠道为目的的产业投资等情形，属于财务性投资。威尔凯电气（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的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基本情况
成立时间	2008 年 2 月 2 日
注册资本	1,563 万元
实收资本	1,563 万元
法定代表人	陈建义
注册地址	上海市奉贤区望园路 2066 弄 2 幢 1 楼 1 车间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销售变频调速器、软启动器、高低压电器成套设备，组装软启动器、变频器，健康管理咨询（不得从事诊疗活动、心理咨询），医院管理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济南圣泉唐和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持股 1.60%

9、长葛市圣泉安特福保温材料有限公司

长葛市圣泉安特福保温材料有限公司主营业务为新型节能、阻燃、环保酚醛泡沫复合墙体材料生产销售，与公司酚醛树脂业务密切相关，报告期内长葛市圣泉安特福保温材料有限公司与公司未发生交易，基于谨慎性考虑，将其认定为财务性投资。长葛市圣泉安特福保温材料有限公司的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基本情况
成立时间	2012 年 7 月 17 日
注册资本	1,500 万元
实收资本	1,5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薛治刚
注册地址	长葛市解放路东段北侧
经营范围	新型节能、阻燃、环保酚醛泡沫复合墙体材料生产销售（以上范围国家法律法规禁止的不得经营，需审批的未获批准前不得经营）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薛治刚 65%、山东圣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35%

2011 年 9 月，经过产品考察与市场调研，圣泉集团预计改性酚醛防火保温板市场销售状况良好，市场前景广阔，并拟由子公司圣泉新材料进行相关产品的投资。经多次谈判与协商，圣泉集团决定与王治业（时任长葛市亿德利磨料磨具有限公司董事长）共同在河南省长葛市共同成立改性酚醛防火保温板生产基地，主要目标市场为河南省及周边市场，并于 2012 年参股设立长葛市圣泉安特福保温材料有限公司。

根据《建筑材料及燃烧制品分级》（GB8624-2006）标准，长葛圣泉生产的改性酚醛防火保温板属于燃烧性能为 A 级的材料。根据公安部《公消（2011）65 号文件》规定，

民用建筑外保温材料需从严采用燃烧性能为 A 级的材料。因此 2011-2012 年市场中改性酚醛泡沫板供不应求的情形，大批改性酚醛泡沫厂开始建立。

2013 年以后，建筑节能行业出现巨大拐点。公安部发文停止了《公消（2011）65 号文件》的实施，并明确指出不只是防火 A 级材料才可以用在建筑外墙保温上，符合要求的 B 级材料一样可以使用，原有市场迅速被 B 级材料所替代。加上新版《建筑材料及燃烧制品分级》（GB8624-2012）的颁布，改性酚醛泡沫板重新划分到防火 B 级，因其价格比其他传统 B 级材料更高而彻底失去了市场的竞争力。从 2013 年起全国改性酚醛泡沫板同类产品厂家纷纷转产或者停产。此外，长葛圣泉大股东的其他企业陷入担保纠纷导致资金链断裂，长葛圣泉相关资产亦受到影响，导致后续多个适应市场的调整经营计划方案无法实施，最终企业经营难以为继。

长葛圣泉自成立至 2015 年度持续亏损。2016 年度以后，该公司经营状况恶化，且未依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八条规定的期限公示年度报告，被长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列入经营异常名录，2019 年 7 月 4 日，因列入经营异常名录届满 3 年仍未履行公示义务，该公司被河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2020 年 6 月 23 日，长葛圣泉被吊销营业执照。

鉴于长葛圣泉经营明显异常，出现明显减值迹象，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的规定全额计提减值准备，并结合实际情况对该长期股权投资作核销处理。

10、Biosynth Limited（曾用名 Carbosynth Limited）

Biosynth Limited 主营业务为医药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报告期内公司向 Biosynth Limited 销售产品金额分别为 1,831.24 万元、2,704.39 万元和 2,516.09 万元，主要是公司控股子公司尚博医药向 Biosynth Limited 销售医药中间体产品；Biosynth Limited 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济南尚博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的重要客户之一，对尚博医药的医药中间体产品有长期需求，双方就医药中间体产品持续进行合作。圣泉集团本次参股属于围绕产业链上下游以获取技术、原料或渠道为目的的产业投资等情形，符合公司主营业务及战略发展方向，不属于财务性投资。Biosynth Limited 的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基本情况
成立时间	2006 年 4 月 6 日
股本	2,000 股
注册地址	英国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济南圣泉唐和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持有 25%股权， Carbosynth Holdings Limited 持有 75%股权
主营业务	医药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

11、Hyundai Pharm & Tech（曾用名 HYUNDAI FARM&TECH TRADE DISTRIBUTION CO., LTD.）

公司投资 Hyundai Pharm & Tech 主要原因系韩国服装、科技行业处于国际前沿，市场潜力巨大，预计可为圣泉集团的“生物质石墨烯纤维”带来较好的发展空间。公司计划通过本次参股，进军韩国市场领域，增加生物质石墨烯纤维、服饰类产品的销售额，报告期内 Hyundai Pharm & Tech 与公司未发生交易，基于谨慎性考虑，将其认定为财务性投资。Hyundai Pharm & Tech 的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基本情况
成立时间	2015 年 9 月 11 日
注册资本	28,500 万韩元
实收资本	28,500 万韩元
注册地址	韩国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山东圣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持有 29%股权
主营业务	农产品、纺织品的加工、贸易；电子商务、货物进出口、技术研究开发和服务等等

按照原有计划，Hyundai Pharm & Tech 成立后将采购圣泉新材料的纤维原料并在韩国进行经销，同时还计划新设研发部门与圣泉新材料共同开发纤维终端产品。韩国服装行业发展较好，技术先进，圣泉集团计划通过本次参股，进军韩国市场领域，增加生物质石墨烯纤维、服饰类产品的销售额。

Hyundai Pharm & Tech 设立后，由朴泰俊、朴炳哲经营管理，圣泉集团未参与实际运营。因该公司业务单一，而且该公司规模较小，财务核算不合规，不能提供合规的财务报表，仅登记销售及成本费用流水。

由于该公司财务核算不规范，无法达到圣泉集团的核算要求，亦与原来发展石墨烯产业的预期不符。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的规定，公司于 2018 年末判断该项投资出现明显减值迹象，且投资款项预计难以收回，本着谨慎性原则，公司对该项投资全额计提减值准备。公司上述会计核算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12、AnyCasting SoftwareCo.,Ltd.

AnyCasting SoftwareCo.,Ltd. 是一家以提供铸造分析模拟、铸造方案设计软件开发为主的软件企业，是公司主营业务铸造树脂行业的延伸。AnyCasting SoftwareCo.,Ltd. 的合资股东 AnyCasting Co., Ltd. 拥有先进的铸造 CAE 模拟技术，其铸造分析软件能够将实际的工艺经验在软件功能中得以实现，并由 AnyCasting SoftwareCo.,Ltd. 根据公司生产、研发、销售的需求提供定制化铸造仿真模拟软件，圣泉集团本次参股属于围绕产业链上下游以获取技术、原料或渠道为目的的产业投资等情

形，符合公司主营业务及战略发展方向，不属于财务性投资。AnyCasting SoftwareCo.,Ltd.的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基本情况
成立时间	2015 年 12 月 4 日
注册资本	111,400 万韩元
实收资本	111,400 万韩元
注册地址	韩国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济南圣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有 50%股权，AnyCasting Co., Ltd. 持有 50%股权
主营业务	软件开发和发行、数据库管理、信息处理和传播

综上所述，中铸未来教育科技（北京）有限公司、鲁资（章丘）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济南宏圣置业有限公司、威尔凯电气（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等 4 家参股企业主营业务与公司主营业务无关，已认定为财务性投资；黑龙江黑大生物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长葛市圣泉安特福保温材料有限公司和 Hyundai Pharm & Tech 虽然与公司主营业务有一定相关性，但报告期内与公司均未发生交易，未发生业务往来，基于谨慎性考虑，公司将其认定为财务性投资。济南圣泉新旧动能转换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仅对公司子公司圣泉新材料投资，且在合并报表口径，圣泉集团对圣泉新旧动能的出资合并抵消，圣泉新旧动能的其他股东出资实际为借款，在长期应付款核算，不属于财务性投资；其他 4 家参股公司与公司主营业务均存在紧密联系，属于围绕产业链上下游以获取技术、原料或渠道为目的的产业投资等情形，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二）本次发行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至本次发行前新投入的和拟投入的财务性投资情况，是否从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中扣除，结合相关投资情况分析公司是否满足最近一期末不存在金额较大财务性投资的要求。

1、本次发行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至本次发行前新投入的和拟投入的财务性投资情况，是否从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中扣除

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9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与本次发行 A 股股票的相关议案，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起至本回复出具日，公司不存在实施或拟实施的财务性投资及类金融投资；本回复出具日至本次发行前，公司亦不存在拟实施的财务性投资及类金融投资计划，具体如下：

（1）类金融投资

自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起至本回复出具日，公司不存在实施或拟实施融资租赁、商业保理和小贷业务等类金融投资的情形。本回复出具日至本次发行前，公司亦不存在拟实施的类金融投资计划。

（2）投资产业基金、并购基金

自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起至本回复出具日，公司不存在新增投资产业基金、并购基金的情形。本回复出具日至本次发行前，公司亦不存在拟实施的投资产业基金、并购基金计划。

（3）拆借资金

自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起至本回复出具日，公司不存在对外拆借资金的情形。本回复出具日至本次发行前，公司亦不存在拟实施的拆借资金计划。

（4）委托贷款

自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起至本回复出具日，公司不存在将资金以委托贷款形式对外借予他人的情形。本回复出具日至本次发行前，公司亦不存在拟实施的委托贷款计划。

（5）以超过集团持股比例向集团财务公司出资或增资

自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起至本回复出具日，公司不存在以超过集团持股比例向集团财务公司出资或增资的情形。本回复出具日至本次发行前，公司亦不存在拟实施的向集团财务公司出资或增资计划。

（6）购买收益波动大且风险较高的金融产品

自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起至本回复出具日，公司不存在购买收益波动大且风险较高的金融产品的情形。本回复出具日至本次发行前，公司亦不存在拟实施的购买收益波动大且风险较高的金融产品的计划。

（7）非金融企业投资金融业务

自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起至本回复出具日，公司不存在新投资或拟投资金融业务的情形。本回复出具日至本次发行前，公司亦不存在拟实施的投资金融业务的计划。

综上所述，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起至今，公司不存在新投入的和拟投入的财务性投资情况，无需从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中扣除。本回复出具日至本次发行前，公司亦不存在拟实施的财务性投资及类金融投资计划。

2、结合相关投资情况分析公司是否满足最近一期末不存在金额较大财务性投资的

要求。

(1) 关于财务性投资及类金融业务的认定标准

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61 号——上市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证券募集说明书和发行情况报告书》第八条规定，“截至最近一期末，不存在金额较大的财务性投资的基本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第九条、第十条、第十一条、第十三条、第四十条、第五十七条、第六十条有关规定的适用意见——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 18 号》的规定：（1）财务性投资的类型包括不限于：投资类金融业务；非金融企业投资金融业务（不包括投资前后持股比例未增加的对集团财务公司的投资）；与公司主营业务无关的股权投资或投资产业基金、并购基金；拆借资金；委托贷款；购买收益波动大且风险较高的金融产品等；（2）围绕产业链上下游以获取技术、原料或渠道为目的的产业投资，以收购或整合为目的的并购投资，以拓展客户、渠道为目的的委托贷款，如符合公司主营业务及战略发展方向，不界定为财务性投资；（3）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参股类金融公司的，适用本条要求；经营类金融业务的不适用本条，经营类金融业务是指将类金融业务收入纳入合并报表；（4）基于历史原因，通过发起设立、政策性重组等形成且短期难以清退的财务性投资，不纳入财务性投资计算口径；（5）金额较大指的是，公司已持有和拟持有的财务性投资金额超过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百分之三十（不包括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类金融业务的投资金额）；（6）本次发行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至本次发行前新投入和拟投入的财务性投资金额应当从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中扣除。投入是指支付投资资金、披露投资意向或者签订投资协议等。

中国证监会于 2023 年 2 月 17 日发布的《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 7 号》中对类金融业务作出了说明：除人民银行、银保监会、证监会批准从事金融业务的持牌机构外，其他从事金融活动的机构为类金融机构，类金融业务包括但不限于：融资租赁、商业保理、典当及小额贷款等业务。与公司主营业务发展密切相关，符合业态所需、行业发展惯例及产业政策的融资租赁、商业保理及供应链金融，暂不纳入类金融计算口径。

(2) 最近一期末公司财务性投资（包括类金融业务）的具体情况

公司可能涉及财务性投资的科目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流动资产、其他应收款、其他非流动资产、长期股权投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科目以及类金融业务，具体如下：

①交易性金融资产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余额为 0 万元。

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主要系公司与银行签订的远期结售汇交易未到期合同，根据年末未到期远期合同报价与远期汇价的差异确认交易性金融资产或交易性金融负债。公司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以规避和防范汇率风险为目的而开展外汇远期结售汇业务，不以投机为目的，不属于收益波动较大且风险较高的金融产品，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②其他流动资产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其他流动资产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6 月末
待抵扣、待认证、预缴税金	28,699.34
短期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	6,589.00
其他	246.57
合计	35,534.91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其他流动资产账面价值为 35,534.91 万元，其中短期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为 6,589.00 万元(其中定期存款及通知存款本金 6,500.00 万元，应收利息 89.00 万元)，占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 0.76%，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购买银行	产品名称	年化收益率	期限	金额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历城支行	通知存款	浮动利率	2022.12.27-活期	5,000.00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历城支行	通知存款	浮动利率	2022.12.27-活期	1,500.00
合计				6,500.00

注：公司在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历城支行的通知存款为浮动利率，根据存款期限变动利率略有变动，7 天期限的通知存款利率为 2%。

公司的其他流动资产中的短期理财产品和结构性存款主要为定期存单、低风险等级的理财产品等，不属于《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 18 号》中规定的“购买收益波动大且风险较高的金融产品”，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③其他应收款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其他应收款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6 月末
往来款	2,660.96
员工备用金借支	598.57
押金、保证金	637.64
其他	231.19
小计	4,128.36
减：坏账准备	543.96
合计	3,584.40

往来款中主要为济南中海炭素有限公司管理人意向金 2,000.00 万元，往来款中其他均系公司日常业务开展中形成的应收款项，不属于财务性投资；员工备用金借支，主要为公司为员工备用金，不属于借予他人款项，不属于财务性投资；押金、保证金，为公司日常经营活动产生，不属于借予他人款项，不属于财务性投资。其他主要是代扣代缴的社保、公积金及其他日常业务产生，不属于借予他人款项，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A. 济南中海炭素有限公司

根据《济南中海炭素有限公司管理人关于公开招募和遴选重整投资人的公告》，公司拟竞聘济南中海炭素有限公司重整投资人，并缴纳意向金 2,000.00 万元，济南中海炭素有限公司经营范围包括炭素制品（特种石墨制品、高品质石墨化阴极、高炉用微孔和超微孔碳砖）制造、炭素技术研发等，主要产品为预焙阳极制品。预焙阳极制品其传统生产工艺以石油焦作为骨料，以煤沥青作为结合剂。公司自主研发的导电型酚醛树脂，可有效替代传统煤沥青作为结合剂生产炭素阳极，与煤沥青相比，用公司生产的导电型酚醛树脂作为结合剂，可大幅优化炭素阳极生产工艺，显著提高生产效率、降低成本。同时，酚醛树脂炭素阳极可有效减少污染，延长使用寿命。因此拟收购济南中海炭素有限公司的部分生产线进而拓展酚醛树脂的下游应用领域，截至本回复出具日，具体重整方案仍在商讨过程中。济南中海炭素有限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项目	基本情况
成立时间	2013 年 5 月 6 日
注册资本	20,000 万元
实收资本	10,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赵爱华
注册地址	平阴县孝直镇镇政府南（105 国道 200 米处路东）
经营范围	炭素制品（特种石墨制品、高品质石墨化阴极、高炉用微孔和超微孔碳砖）制造、销售（以上项目在审批机关批准的经营期限内经营）；炭素技术研发；

项目	基本情况
	铝锭、铝制品、五金交电、耐火材料批发兼零售；经营与本企业相关的进出口业务。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赵爱华 50.50%、翟庆申 49.50%
关联关系	无

④其他非流动资产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6 月末
预付工程设备款	11,723.31
预付无形资产款	2,746.67
其他	7,492.23
合计	21,962.21

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主要为预付的设备、工程款项以及预付无形资产款（包括预付土地款、契税）等，不属于财务性投资；“其他”主要为公司期限较长的定期存款，不属于《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 18 号》中规定的“购买收益波动大且风险较高的金融产品”，不属于财务性投资。“其他”中定期存款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购买银行	产品名称	年化收益率	期限	金额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济南市章丘区支行	定期存单	2.75%	2021.09.28-2024.09.28	750.00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济南市章丘区支行	定期存单	2.75%	2021.09.28-2024.09.28	3,400.00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历城支行	定期存单	3.30%	2022.02.15-2025.02.15	3,000.00
合计				7,150.00

⑤长期股权投资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具体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6 月末	是否为财务性投资
AnyCasting Software Co.,Ltd	1,686.01	否
济南艾尼凯斯特软件有限公司	462.96	否
山东奇妙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524.19	否

项目	2023 年 6 月末	是否为财务性投资
Biosynth Limited	1,599.33	否
合 计	4,272.49	

上述参股公司均不属于财务性投资，具体分析请参见本问题/（一）中所述。

⑥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具体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6 月 30 日	是否为财务性投资
济南宏圣置业有限公司	495.54	是
鲁资（章丘）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00.00	是
中铸未来教育科技有限公司（北京）有限公司	500.00	是
威尔凯电气（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5.25	是
电视剧《我们的小康时代》联合投资项目	300.00	是
合 计	2,520.79	

本次发行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至今，公司未对鲁资（章丘）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等上述主体增加投资，亦不存在拟投入财务性投资情况。上述参股公司均属于财务性投资，具体分析请参见本问题/（一）中所述。电视剧《我们的小康时代》联合投资项目与公司主营业务无关，属于财务性投资。

⑦其他参股公司

除长期股权投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反映的参股公司外，截至 2023 年 6 月末，公司其他参股公司如下：

黑龙江黑大生物质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尚未实缴注册资本，长葛市圣泉安特福保温材料有限公司、Hyundai Pharm & Tech 已全额计提减值准备，未在上述财务科目反映，上述三家公司设立时虽然与公司主营业务有一定相关性，但报告期内与公司均未发生交易，未发生业务往来，基于谨慎性考虑，公司将其认定为财务性投资，具体分析请参见本问题/（一）中所述。

济南圣泉新旧动能转换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在长期应付款科目反映。上述参股公司均不属于财务性投资，具体分析请参见本问题/（一）中所述。

⑧类金融业务

公司存在类金融业务子公司，但报告期内未实际开展业务。具体如下：山东圣泉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系公司子公司香港圣泉于 2015 年 9 月投资设立的全资子公司，报告期内未开展业务，属于财务性投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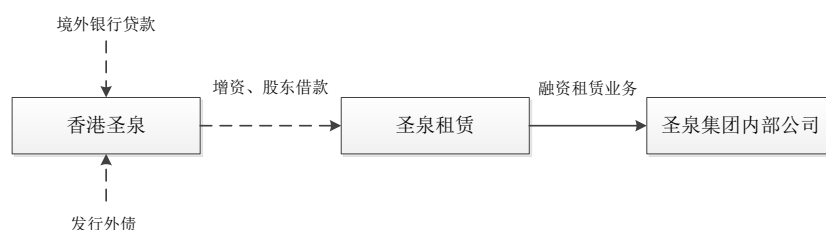
山东圣泉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的基本情况如下：

项目	基本情况
成立时间	2015 年 9 月 8 日
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
实收资本	10,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唐地源
注册地址	济南市高新区舜华路 2000 号舜泰广场 8 号楼 1-1301 室东区
经营范围	融资租赁业务；租赁业务；向国内外购买租赁财产；租赁财产的残值处理及维修；租赁交易咨询；从事本公司兼营与主营业务有关的商业保理业务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圣泉香港有限公司出资 100.00%
主营业务	融资租赁业务（报告期内无实际经营）

山东圣泉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截至 2023 年 6 月末账面净资产为 10,038.65 万元。

A. 设立背景

山东圣泉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系公司子公司香港圣泉于 2015 年 9 月投资设立的全资子公司。成立的目的系公司计划将香港圣泉作为取得境外低成本资金的平台，将山东圣泉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作为承接境外资金的境内载体，并通过山东圣泉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向圣泉集团内部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形式使用境外资金，具体路径如下：



山东圣泉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成立后，香港圣泉未发行外债，亦未取得境外银行的贷款，山东圣泉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仅对圣泉集团内部公司开展了 2 笔融资租赁业务，且均

发生在 2019 年之前，上述 2 笔融资租赁业务履行完毕后圣泉租赁未再开展融资租赁业务。

B. 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

报告期各期，山东圣泉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营业收入	-	-	-	-
营业成本	-	-	-	-
净利润	-0.55	0.25	0.14	-
资产合计	10,038.65	10,039.19	10,338.95	10,338.81
负债合计	-	-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038.65	10,039.19	10,338.95	10,338.81

注：2020 年至 2022 年财务数据已经审计。

报告期内，山东圣泉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未开展融资租赁业务。

C. 未来业务规划

未来公司不存在通过山东圣泉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规划。本次发行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至本次发行前，公司不存在新投入和拟投入类金融业务的情况。公司承诺在本次募集资金使用完毕前或募集资金到位 36 个月内，不再新增对类金融业务的资金投入（包括增资、借款等各种形式的资金投入）。

综上所述，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财务性投资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主营业务	2023 年 6 月末账面价值	是否实缴/出资完毕	实缴/出资完毕时间
济南宏圣置业有限公司	房地产开发、销售	495.54	是	2018 年 10 月
鲁资（章丘）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权投资	1,200.00	是	2015 年 10 月
中铸未来教育科技有限公司（北京）有限公司	人才中介服务、企业管理咨询	500.00	是	2017 年 10 月
威尔凯电气（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变频调速器、软启动器、高低压	25.25	是	2016 年 11 月

项目	主营业务	2023年6月末账面价值	是否实缴/出资完毕	实缴/出资完毕时间
	电器成套设备、组装软启动器、变频器、健康管理咨询等			
电视剧《我们的小康时代》联合投资项目	影视投资	300.00	是	2020年8月
山东圣泉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融资租赁	10,038.65	是	2016年3月
黑龙江黑大生物质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生物质新材料应用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	-	否	-
长葛市圣泉安特福保温材料有限公司	新型节能、阻燃、环保酚醛泡沫复合墙体材料生产销售	-	是	2013年7月
Hyundai Pharm & Tech	农产品、纺织品的加工、贸易；电子商务、货物进出口、技术研究开发和服务	-	是	2017年12月
合计		12,559.44		

截至2023年6月30日，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为864,771.00万元，公司持有的财务性投资为12,559.44万元，公司账面财务性投资总额占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总额的1.45%。

综上所述，发行人不存在最近一期末持有金额较大、期限较长的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借予他人款项、委托理财等财务性投资的情形。

二、核查情况

（一）核查程序

申报会计师履行了以下核查程序：

1、查阅发行人报告期内董事会决议、公告文件及定期报告，了解发行人报告期内的财务性投资及类金融业务情况，核查本次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至本回复出具日，是否存在财务性投资及类金融业务的情形。

2、取得并查阅报告期内发行人购买理财产品的合同/协议，核查相关理财产品的

性质，分析相关投资是否属于财务性投资。

3、查看发行人对外投资公司的营业执照、公司章程、投资协议，了解公司投资目的；查阅被投资公司公开信息，了解被投资公司主营业务、对外投资、与发行人之间的业务往来及未来合作方案等情况。

4、查阅《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18号》和《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7号》等相关规定，了解财务性投资认定要求。

（二）核查意见

经核查，申报会计师认为：

1、自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至本回复出具日，发行人不存在新投入和拟投入财务性投资的情况，亦不存在相关财务性投资需从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中扣除的情况。

2、发行人最近一期末不存在持有金额较大的财务性投资的情形。

问题4. 关于前次募投项目

根据申报材料，1) 前次募投项目中，“铸造用陶瓷过滤器、冒口生产线自动化改造及扩产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由14,414.00万元调减至1,715.45万元，调减的募集资金12,698.55万元及利息将投入“年产1000吨官能化聚苯醚项目”，目前新项目正在筹建中。2) “高端电子化学品项目”项目已结项，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中的4,060万元投入建设“年产3000吨功能糖项目”，3,222.02万元投入建设“年产1000吨官能化聚苯醚项目”。3) “科创中心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由原计划的2023年4月调整至2024年末。请发行人说明，（1）公司上述变更募集资金用途或延期的原因及募投项目最新建设进度，是否符合预期，项目实施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2）前次变更或结项等募集资金未投向本次募投项目的原因，募集资金用途变更前后，前次募集资金中用于非资本性支出占募集资金的比例情况。请保荐机构及申报会计师进行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一、申请人说明

（一）公司上述变更募集资金用途或延期的原因及募投项目最新建设进度，是否符合预期，项目实施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1、公司上述变更募集资金用途或延期的原因

2023 年 3 月 1 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及变更部分募投项目资金用途的议案》。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和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出具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并经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已履行相应的审批和信息披露程序。公司上述变更募集资金用途或延期的原因具体如下：

（1）铸造用陶瓷过滤器、冒口生产线自动化改造及扩产项目

“铸造用陶瓷过滤器、冒口生产线自动化改造及扩产项目”，主要是对现有陶瓷过滤器及冒口生产线改造升级，新增部分自动化及环保设备，以增加装置产能，提高生产自动化、智能化水平。铸造用陶瓷过滤器、冒口行业相对小众，规模较大的厂商主要是公司及英国福士科（FOSECO），该项目计划的自动化改造设备一般需定制，因技术测试未达预期，叠加前期经济环境下行等因素影响，投入较慢。

为适应公司生产经营及未来发展的需要，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同时考虑市场需求及后续项目投产及产能释放等因素，公司将“铸造用陶瓷过滤器、冒口生产线自动化改造及扩产项目”使用的募集资金由 14,414.00 万元调减至 1,715.45 万元，调减的募集资金 12,698.55 万元及利息收入 132.43 万元投入建设“年产 1000 吨官能化聚苯醚项目”。

（2）高端电子化学品项目

“高端电子化学品项目”项目产品包括特种环氧树脂、液体酚醛电子树脂、苯氧树脂和含磷环氧树脂等。该项目拟使用的募集资金 15,230.00 万元，截至 2023 年 2 月 23 日，累计使用 5,440.67 万元，实际支出少于拟投资总额，主要原因：一是项目实际实施中，因技术改进部分辅助设备无需采购，同时项目安装工程也有所改进，安装费用大幅降低，因此项目建设支出减少。二是公司通过合理安排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产生了一定的收益，募集资金存放期间也产生了一定的利息收入。三是由于该项目尚有部分合同尾款及质保金支付时间周期较长，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支付，产生了部分节余，公司后续将按照相关交易合同约定从流动资金支付相关款项。

为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公司决定对高端电子化学品项目进行结项，将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中的 4,060 万元投入建设“年产 3000 吨功能糖项目”，3,222.02 万元投入建设“年产 1000 吨官能化聚苯醚项目”，其他剩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3）科创中心建设项目

“科创中心建设项目”规划新建一栋 5 层科创中心，总建筑面积 37,500 m²，建设期为 20 个月，通过购置研发设备、实验设备、检测设备及其他辅助配套设备，进一步完善公司研发力量。公司考虑经济环境下行等因素下，国际、国内市场环境、物流运输条件存在不确定性等因素，为提高募集资金利用率，暂缓了短期内无法带来直接经济效益的科创中心项目。目前，随着经济的好转，为满足公司长期发展及产业布局的要求、优化公司资源配置，结合公司实际生产经营需要，公司对募投项目进行重新论证。目前，公司通过综合评估分析，以及审慎的研究论证，将前述该募投项目的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由原计划的 2023 年 4 月调整至 2024 年末。

2、募投项目最新建设进度，是否符合预期，项目实施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2023 年 3 月 17 日，公司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及变更部分募投项目资金用途的议案》，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变更后募投项目最新建设进度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变更前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变更后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建设进度	预计完成时间
1	酚醛高端复合材料及树脂配套扩产项目	91,847.00	91,847.00	91,847.00	90,810.76	98.87%	2023 年 8 月已结项
2	铸造用陶瓷过滤器、冒口生产线自动化改造及扩产项目	14,414.00	14,414.00	1,715.45	1,715.45	100.00%	2023 年 3 月已变更并结项
3	科创中心建设项目	14,551.14	14,551.14	14,551.14	-	-	2024 年 12 月 31 日
4	高端电子化学品项目	15,230.00	15,230.00	5,440.67	5,440.67	100.00%	2023 年 3 月已变更并结项
5	补充流动资金	47,941.17	47,941.17	50,588.92	50,588.92	100.00%	已完成
6	年产 1000 吨官能化聚苯醚项目	16,053.00	-	16,053.00	-	-	2024 年 9 月 30 日
7	年产 3000 吨功能糖项目	4,060.00	-	4,060.00	754.01	18.57%	2024 年 3 月 31 日
合 计		204,096.31	183,983.31	184,256.18	149,309.82		

注 1：变更前后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差异 272.87 万元为募集资金账户利息收入净额所致，其中 132.43 万元投入年产 1000 吨官能化聚苯醚项目，140.44 万元补充流动资金。

注 2：建设进度计算公式为：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金额/变更后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上述募投项目中：

- （1）酚醛高端复合材料及树脂配套扩产项目已于 2023 年 8 月结项；
- （2）铸造用陶瓷过滤器、冒口生产线自动化改造及扩产项目已完成变更并结项。
- （3）科创中心建设项目正在重新规划，预计完工时间为 2024 年 12 月 31 日。
- （4）高端电子化学品项目已完成变更并结项。
- （5）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已全部完成补充流动资金。

（6）年产 1000 吨官能化聚苯醚项目已取得环评、安评等批复文件，尚未开工，预计完工时间为 2024 年 9 月 30 日。

（7）年产 3000 吨功能糖项目已支付部分设备采购款，主体工程尚未开工，目前正在办理环评、安评等手续，预计完工时间为 2024 年 3 月 31 日。

综上所述，募集资金用途变更后，相关项目均按照实施计划有序推进，上述募投项目进展均在预计完成时间内，符合预期，项目实施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二）前次变更或结项等募集资金未投向本次募投项目的原因，募集资金用途变更前后，前次募集资金中用于非资本性支出占募集资金的比例情况。

1、前次变更或结项等募集资金未投向本次募投项目的原因

前次变更后新增募投项目为：年产 1000 吨官能化聚苯醚项目 16,053.00 万元、年产 3000 吨功能糖项目 4,060.00 万元以及补充流动资金 2,647.75 万元。本次募投项目为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有息负债项目。

前次变更或结项等募集资金未全部投向本次募投项目的原因如下：

（1）变更后的募投项目具有投资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①年产 1000 吨官能化聚苯醚项目

本项目计划年产 1,000 吨官能化聚苯醚，聚苯醚具有优良的综合性能，能够满足

在潮湿、负载、高温的条件下具有优良的电绝缘性，广泛应用于电子电气、汽车工业、机械工业、化工领域。

随着人工智能(AI)及通信产业技术的快速发展,海量数据处理和存储要求更快速,更低延时,高端服务器需求逐渐显现。加之 5G/6G 产品的叠加效应,在当前高速高频化的趋势下,对服务器及通讯用基材——覆铜板(CCL)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实现 CCL 材料具有低介电常数(Dk)、低介质损耗因数(Df)性能是十分必要的。聚苯醚树脂分子结构中不含极性基团,具有优良的介电性能,耐热性能,这些优异性能满足 PCB 对高频高速的要求。

该项目建设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随着 5G 技术的起步与发展,聚苯醚市场需求增加,发展空间和市场前景巨大。山东圣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成熟的工艺技术,产品质量达到国内先进水平,产品适应国内外市场要求和发展趋势,应用前景良好。项目的实施不仅可以为公司的发展奠定坚实的基础,同时也将大大促进我国 5G 行业的发展。

②年产 3000 吨功能糖项目

本项目计划年产 3,000 吨功能糖。近年来,随着高糖高能量饮食的摄入,糖尿病、肥胖及龋齿比率不断上升,对人们的健康产生不利影响。控糖饮食已经上升至国家层面,全球已有多个国家和地区制定或实施了“糖税”制度,而稀有功能糖在解决上述健康困扰方面将发挥重要作用。

除此之外,本项目生产的稀有功能糖也是很好的还原糖,能带来优秀的美拉德反应特性,在食品加工、香精香料、化工等领域也被广泛应用。

本项目生产的稀有功能糖主要来源于农作物秸秆,作为新兴的天然提取的功能性食品配料,因具有优良的加工特性,可与其它原料复配加工成胶囊、冲剂、口服液、片剂等多种剂型的产品,被广泛应用于各类食品、医药、化工产品中。

综上所述,变更后的募投项目年产 1000 吨官能化聚苯醚项目和年产 3000 吨功能糖项目均具有较好的市场前景,项目建设具有必要性和合理性。

(2) 投资变更后募投项目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

公司将前次募集资金变更后金额投资于年产 1000 吨官能化聚苯醚项目、年产 3000 吨功能糖项目以及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公司在前次原定募投项目不能按原计划实施的情况下,变更为上述项目,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有利于募投项目尽快落地及相关效益尽快产生,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2、募集资金用途变更前后，前次募集资金中用于非资本性支出占募集资金的比例情况

前次募集资金中用于非资本性支出的内容主要为各募投项目的铺底流动资金、预备费，以及补充流动资金项目。用途变更前后，前次募集资金中用于非资本性支出的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类型		变更前拟投资额	变更后拟投资额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累计投资额
1	酚醛高端复合材料及树脂配套扩产项目	资本化	设备购置费、建筑工程及安装费	65,816.00	65,816.00	79,321.39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11,578.00	11,578.00	1,040.95
		非资本化	预备费	3,870.00	3,870.00	-
			铺底流动资金	10,583.00	10,583.00	10,448.41
		小计		91,847.00	91,847.00	90,810.76
2	铸造用陶瓷过滤器、冒口生产线自动化改造及扩产项目	资本化	设备及工器具购置费、建筑工程费及安装工程费	11,878.00	1,715.45	1,715.45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800.00	-	-
		非资本化	预备费	634.00	-	-
			铺底流动资金	1,102.00	-	-
		小计		14,414.00	1,715.45	1,715.45
3	科创中心建设项目	资本化	设备购置费、建安工程费用	10,937.20	10,937.20	-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2,581.74	2,581.74	-
		非资本化	预备费	387.57	387.57	-
			铺底流动资金	644.63	644.63	-
		小计		14,551.14	14,551.14	-
4	高端电子化学品项目	资本化	设备购置费、建筑工程费及安装工程费	12,926.00	4,750.53	4,750.53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1,110.00	39.26	39.26

序号	项目名称	类型		变更前拟投资额	变更后拟投资额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累计投资额
		非资本化	预备费	500.00	-	-
			铺底流动资金	694.00	650.88	650.88
		小计		15,230.00	5,440.67	5,440.67
5	补充流动资金	非资本化	补充流动资金	47,941.17	50,588.92	50,588.92
6	年产 1000 吨官能化聚苯醚项目	资本化	设备及工器具购置费用、建设工程费用及安装工程费用		13,947.00	-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853.00	
		非资本化	预备费	-	740.00	-
			铺底流动资金	-	513.00	-
		小计		-	16,053.00	-
7	年产 3000 吨功能糖项目	资本化	设备购置费、建筑工程费及安装工程费	-	3,515.00	752.77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237.00	1.25
		非资本化	预备费	-	188.00	
			铺底流动资金	-	120.00	
		小计		-	4,060.00	754.01
非资本性支出合计				66,356.37	68,286.00	63,161.18
募集资金利息收入净额变更为非资本性支出的金额					140.44	
非资本性支出合计（扣除募集资金利息收入净额变更为非资本性支出的金额）				66,356.37	68,145.56	
前次募集资金总额				194,625.06	194,625.06	
非资本性支出占比				34.09%	35.01%	

注：上述资本化的工程建设其他费用主要是建设用地费、勘察设计费、工程监理费、工程建设管理费、工程咨询费、场地临时设施准备费、特种设备安全监督检查费、安全生产费、工程保险费以及可研、安评、环评报告编制费用等支出。

如上所述，募集资金用途变更前，前次募集资金用于非资本性支出金额为 66,356.37 万元，占募集资金总额的比例为 34.09%。募集资金用途变更后，前次募集资金中用于非资本性支出的金额为 68,145.56 万元（扣除募集资金利息收入净额变更为非资本性支出 140.44 万元），占募集资金总额的比例为 35.01%。募集资金用途变更后，募集资金变更

为非资本性支出的金额增加 1,789.19 万元（不包括募集资金利息收入净额变更为非资本性支出的 140.44 万元），变动较小。

二、核查情况

（一）核查程序

申报会计师履行了以下核查程序：

1、查阅发行人前次募投项目变更的相关公告、董事会决议等文件，访谈发行人管理层了解前次募投项目（含变更后募投项目）变更的原因及目前建设进展情况；查阅公司所处行业研究报告、公司定期报告、访谈发行人管理层，了解募投项目实施是否存在不确定性。

2、查阅发行人前次募投项目的可行性研究报告、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和变更后募投项目的投资情况，了解前次募集资金变更用途未全部投向本次募投项目的原因，计算前次募集资金变更前后非资本性支出的变动情况；

（二）核查意见

经核查，申报会计师认为：

1、发行人上述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及延期的原因具有合理性，募投项目最新建设进度符合预期，项目实施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2、发行人前次变更或结项等募集资金未全部投向本次募投项目的原因具有合理性，募集资金用途变更前后，前次募集资金中非资本性支出的金额变动较小。

问题 5. 其他

5.1 根据申报材料，截至 2022 年 9 月末，公司货币资金余额为 59,881.19 万元，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预计不超过 100,00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和偿还有息负债。请发行人结合公司现有资金余额、业务规模、业务增长、资金缺口和未来现金流入净额等，说明本次融资规模的合理性。请保荐机构及申报会计师根据《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 18 号》第 5 条进行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一、申请人说明

(一) 请发行人结合公司现有资金余额、业务规模、业务增长、资金缺口和未来现金流入净额等，说明本次融资规模的合理性。

1、资金余额

2021 年末，公司货币资金余额为 254,140.15 万元。2022 年随着在建项目的继续投入以及偿还部分长期负债，截至 2023 年 6 月末，公司货币资金余额为 61,928.00 万元，处于相对紧张的情况。截至 2023 年 6 月末，公司短期借款、长期借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和长期应付款等有息负债合计金额达到 160,188.68 万元，有息负债金额较高。

2、业务规模及业务增长

根据公司 2020 年、2021 年和 2022 年审计报告，2020 年度、2021 年度和 2022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分别为 831,910.12 万元、882,460.25 万元和 959,773.87 万元，考虑到 2020 年卫生防护用品业务爆发的偶发性以及公司未来的发展规划，对于卫生防护用品业务，公司不再大力开展。2020 年至 2022 年，扣除口罩业务后公司实现营业收入分别为 601,828.68 万元、855,268.39 万元和 944,766.02 万元，2020 年至 2022 年复合增长率达到 25.29%。

公司目前大力开展生物质业务，其中 100 万吨/年秸秆生物质精炼一体化一期项目预计 2023 年上半年完工，根据可研报告，该项目投产后，经济效益预期良好，拓宽公司新的收入和利润来源。

同时，根据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披露的《圣泉集团关于投资建设年产 10 万吨生物基硬碳负极材料项目的公告》，拟投资 24.80 亿元建设年产 10 万吨生物基硬碳负极材料项目，打造生物质精炼一体化产业集群，促进区域经济高质量发展。本项目建成投产后，可产硬碳负极材料 10 万吨/年，纤维素浆 15 万吨/年，纳米纤维素浆 1 万吨/年，纳米纤维素 4 万吨/年，糠醛 1.2 万吨/年，乙酸 1.05 万吨/年，钾盐 0.5 万吨/年。该项目将进一步延长公司产业链，优化公司产品结构，有利于公司寻找新的业务增长点，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良好，符合公司长远发展战略，该项目完工后将进一步推动公司业务收入增长。

综上所述，公司未来在保持合成树脂业务稳定增长的同时，生物质化工相关业务将快速增长，将进一步推动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和利润的增加，公司未来现金需求将进一步增加。

3、根据未来资金使用需求和未来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净额预测的资金缺口

2023年7月11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根据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并结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等文件的要求，对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预案等内容进行了修订。修订后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从不超过人民币100,000.00万元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98,210.00万元。

公司综合考虑2022年末可自由支配的资金余额、未来两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情况和保守估计的未来两年的资金使用需求后，测算的资金缺口为105,513.95万元。公司拟使用本次募集资金98,210.00万元补充流动资金，未超过资金缺口金额。

公司资金缺口的测算过程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未来资金使用需求①	454,408.71
其中：建设项目资金需求	186,544.16
周转设备购置支出	30,000.00
未来利润分配资金需求	34,782.65
未来两年偿还有息负债	20,000.00
根据销售百分比法测算的未来两年资金需求	183,081.90
减：可自由支配资金余额②	40,399.45
未来两年经营活动资金流入③	308,495.31
=资金缺口（①-②-③）	105,513.95

公司可自由支配资金余额、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资金使用需求各项目的测算过程如下：

（1）可自由支配资金余额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可自由支配资金余额为40,399.45万元，具体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货币资金①	86,018.41
其中：使用受限的其他货币资金②	5,875.19
募集资金专户银行存款（包含临时补充流动资金）③	40,356.07

项目	金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④	612.30
其中：募集资金专户理财产品⑤	-
未使用超募资金⑥	-
可自由支配资金余额（①-②-③+④-⑤+⑥）	40,399.45

注：公司前次募集资金无超募资金。

（2）未来两年资金流入

公司根据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和 2023 年及 2024 年预测的营业收入（预测的营业收入仅为论证公司营运资金缺口情况，不代表公司对今后年度经营情况及趋势的判断，亦不构成销售预测及承诺）。

①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①	12,844.49	-22,678.35	72,725.44
应收票据（含应收款项融资）期初余额②	76,211.06	59,115.24	103,068.54
应收票据（含应收款项融资）期末余额③	103,170.28	76,211.06	59,115.24
应付票据期初余额④	114,360.29	104,364.39	5,527.46
应付票据期末余额⑤	49,700.59	114,360.29	104,364.39
票据支付工程款⑥	63,222.82	91,009.46	169,920.52
调整后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⑦=①-②+③+④-⑤+⑥	167,686.22	75,431.03	99,855.72
营业收入⑧	959,773.87	882,460.25	831,910.12
调整后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占比=⑦/⑧	17.47%	8.55%	12.00%
调整后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平均占比	12.67%		

公司结合未来两年的业务发展趋势，合理预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占营业收入的比例维持在 13%左右。

②预计未来两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20 年度、2021 年度和 2022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分别为 831,910.12 万元、882,460.25 万元和 959,773.87 万元，复合增长率为 7.41%。基于对未来行业发展的趋

势的预测，假设未来两年公司的营业收入增长率为 15.00%。

公司根据未来两年的营业收入及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占营业收入比例的情况，预计 2023 年和 2024 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合计为 308,495.31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合计
预测的营业收入	1,269,300.94	1,103,739.95	2,373,040.8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营业收入	1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5,009.12	143,486.19	308,495.31

（3）未来资金使用需求

①建设项目资金需求

除本次募投项目及前次募投项目外，公司根据项目建设情况，预计未来两年主要建设项目尚需投入的金额为 186,544.16 万元。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拟投资总额	2023 年至 2024 年末尚 需投资金额	计划建设期	预计付款期
年产 10 万吨生物基硬碳负极材料项目	248,010.17	148,000.00	2025 年完成	2025 年底前 支付
100 万吨/年生物质精炼一体化（一期）项目	203,713.47	17,356.39	2023 年完成	2023 年底前 支付
热电联产项目（一期）	34,705.07	1,388.20	2023 年完成	2023 年底前 支付
10000 吨特种环氧树脂、2 万吨/年绿色高性能改性酚醛树脂项目	19,553.00	16,228.99	2024 年完成	2024 年底前 支付
木塑复合项目（一期）	11,300.00	2,034.00	2023 年完成	2023 年底前 支付
尚博公司新厂区公用工程改造项目	4,270.00	1,536.58	2023 年完成	2023 年底前 支付
合计	521,551.71	186,544.16		

近年来，公司在巩固合成树脂及复合材料行业优势地位的同时，不断布局生物质新材料及新能源产业，寻找新的利润增长点，未来将形成化学新材料及复合材料、生物质新材料及新能源两大主导产业。

上述项目中，年产 10 万吨生物基硬碳负极材料项目和 100 万吨/年生物质精炼一体

化（一期）项目的建设，是公司未来实现生物质新材料及新能源产业跨越式发展的重要部署，符合公司的战略规划，有助于完善公司生物质产业链布局，促进公司在生物质化工领域的发展，推动公司转型升级，为公司盈利提供新的利润增长点。上述两个项目建设进度和建设计划等基本情况如下：

A. 年产 10 万吨生物基硬碳负极材料项目

根据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披露的《圣泉集团关于投资建设年产 10 万吨生物基硬碳负极材料项目的公告》，公司拟投资 24.80 亿元建设年产 10 万吨生物基硬碳负极材料项目，打造生物质精炼一体化产业集群。项目建成投产后，可产硬碳负极材料 10 万吨/年，纤维素浆 15 万吨/年，纳米纤维素浆 1 万吨/年，纳米纤维素 4 万吨/年，糠醛 1.2 万吨/年，乙酸 1.05 万吨/年，钾盐 0.5 万吨/年。该项目将进一步延长公司产业链，优化公司产品结构。

根据可行性研究报告，该项目总投资为 248,010.17 万元，项目建设期为 2 年。截至本回复出具日，该项目已取得《山东省建设项目备案证明》，环评、安评等手续正在办理中。本项目预计在 2023 年下半年完成征地、环评、安评、能评等前期工作，估算花费资金约 1.20 亿元；预计 2024 年进行土建施工、设备购置及安装等工作，估算花费资金约 13.60 亿元；预计 2025 年完成设备购置及安装、项目整体竣工试生产等工作，估算花费资金约 10.00 亿元。

B. 100 万吨/年生物质精炼一体化（一期）项目

该项目拟投资总额 203,713.47 万元，于 2019 年 9 月开始进行前期土地和规划设计，2020 年正式开始建设。截至 2022 年末，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91.48%，尚需投入 17,356.39 万元。项目建成完全投产后，可产纤维素制品 8.8 万吨/年，纤维素 12 万吨/年，生物质焦炭 15 万吨/年，糠醛 2.5 万吨/年，乙酸 1.5 万吨/年，钾盐 0.8 万吨/年，秸秆下脚料 6 万吨/年。

2023 年 1-4 月，该项目新增投入 7,233.92 万元，并于 2023 年 5 月完成对生产工艺、机器设备的安装调试及前期试生产，预计 2023 年全部完工转固。

②周转设备支出

公司周转设备主要包括过滤器、灌装机、挤浆机、发电机、叉车等设备，属于公司的固定资产。剔项目建设影响后，报告期内公司新增周转设备分别为 26,211.34 万元、23,830.53 万元和 8,093.79 万元，年均新增周转设备 19,378.55 万元。根据业务发展情况，公司预计未来两年年均新增周转设备 15,000.00 万元，未来两年新增周转设备合计 30,000.00 万元。

③未来利润分配资金需求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在当年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的情况下，原则上应当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10%。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分红情况如下：

A. 2020 年公司处于上市审核期间未进行现金分红。根据 2021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公司以总股本 77,477.68 万股为基准，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2.5 元（含税），不送红股，共计分配利润总额为 19,369.42 万元。

B. 根据 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公司以总股本 77,477.68 万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0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15,495.54 万元。

C. 根据 2022 年年度利润分派预案，公司以总股本 78,287.68 万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0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15,657.54 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分红总额（含已公布预案金额）为 50,522.50 万元，占报告期内公司净利润总额的比例为 22.27%。假设以 2022 年度净利润 70,339.03 万元为基数，未来两年净利润的增长率与未来两年营业收入预测增长率保持一致（不构成盈利预测或业绩承诺），并按分红比例 20% 计算，公司 2023 年至 2024 年最低现金分红金额为 34,782.65 万元。

④偿还有息负债

截至 2022 年末，公司短期借款、长期借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和长期应付款等有息负债合计金额达到 174,068.80 万元，有息负债金额较高。其中未来两年需要偿还的有息负债金额为 115,961.10 万元，其中拟使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偿还有息负债 20,000.00 万元。

⑤根据销售百分比法测算的未来两年资金需求

公司根据销售百分比法，假设营业收入增长率为 15.00%，未来各项经营性流动资产、经营性流动负债与销售收入应保持较稳定的比例关系的情况下，预测 2023 年和 2024 年新增流动资金需求分别为 111,777.63 万元和 71,304.27 万元，合计为 183,081.90 万元，具体请参见本问题回复“4、根据销售百分比法预测的资金缺口”中所述。

综上所述，综合考虑可自由支配资金余额、未来经营活动净现金流入和当前预计的

资金需求后，公司仍存在较大的资金缺口。因此，公司本次募投项目具有合理性。

4、根据销售百分比法预测的资金缺口

公司根据销售百分比法，测算未来收入增长所导致的相关经营性流动资产及经营性流动负债的变化，进而测算公司未来期间生产经营对流动资金的需求量，即因营业收入增长所导致的营运资金缺口。具体测算过程如下：

（1）假设前提及参数确定依据

①营业收入及增长率预计

根据公司 2020 年、2021 年和 2022 年审计报告，2020 年度、2021 年度和 2022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分别为 831,910.12 万元、882,460.25 万元和 959,773.87 万元，考虑到 2020 年卫生防护用品业务爆发的偶发性以及公司未来的发展规划，对于卫生防护用品业务，公司不再大力开展。2020 年至 2022 年，扣除口罩业务后公司实现营业收入分别为 601,828.68 万元、855,268.39 万元和 944,766.02 万元，2020 年至 2022 年复合增长率达到 25.29%。

基于对未来 3 年树脂行业发展的趋势的预测，并考虑到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对销售单价的影响，结合现有产能、在手订单及合作意向等信息，基于谨慎性预测，假设 2023 年至 2025 年的营业收入增长率为 15.00%。

②经营性流动资产和经营性流动负债的测算取值依据

选取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预付款项和存货作为经营性流动资产测算指标，选取应付票据、应付账款、预收款项、应付职工薪酬、应交税费作为经营性流动负债测算指标。在公司主营业务、经营模式及各项资产负债周转情况长期稳定，未来不发生较大变化的假设前提下，公司未来三年各项经营性流动资产、经营性流动负债与销售收入应保持较稳定的比例关系。

选取 2022 年为基期，公司 2023-2025 年各年末的经营性流动资产、经营性流动负债=各年预测营业收入×2020 年末至 2022 年末各项经营性流动资产、经营性流动负债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重的算术平均值。

③流动资金占用的测算依据

公司 2023-2025 年流动资金占用额=各年末经营性流动资产-各年末经营性流动负债。

④新增流动资金需求的测算依据

2023-2025 年各年新增流动资金需求（即流动资金缺口）=各年底流动资金占用额-上年底流动资金占用额。

⑤补充流动资金的确定依据

本次补充流动资金规模即以 2023 年至 2025 年三年新增流动资金需求（即流动资金缺口）之和为依据确定。

（2）补充流动资金的计算过程

根据上述假设前提及测算依据，基于销售百分比法，公司未来三年需要补充的流动资金测算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预计增速	2023E	2024E	2025E
营业收入	15.00%	1,103,739.95	1,269,300.94	1,459,696.08
项目	近三年占营业收入 比例均值	2023E	2024E	2025E
货币资金	21.50%	237,355.79	272,959.15	313,903.03
应收票据	1.08%	11,891.75	13,675.51	15,726.83
应收账款	14.86%	164,019.55	188,622.49	216,915.86
应收款项融资	7.69%	84,888.43	97,621.69	112,264.94
预付款项	3.53%	39,015.39	44,867.70	51,597.85
存货	14.65%	161,727.46	185,986.58	213,884.56
经营资产合计	63.32%	698,898.36	803,733.11	924,293.08
应付票据	10.23%	112,886.01	129,818.91	149,291.75
应付账款	7.46%	82,316.96	94,664.50	108,864.18
预收账款/合同负债	1.02%	11,264.05	12,953.65	14,896.70
应付职工薪酬	1.17%	12,898.92	14,833.76	17,058.82
应交税费	0.38%	4,170.63	4,796.22	5,515.66
经营负债合计	20.25%	223,536.56	257,067.04	295,627.10
2022 年流动资金占用额	363,584.16			
2023 年-2025 年流动资金占用额		475,361.80	546,666.07	628,665.98
预计新增流动资金		111,777.63	71,304.27	81,999.91
2023-2025 预计新增流动资金需求合计		265,081.81		

据上述测算，公司未来三年的新增流动资金需求分别为 11.18 亿元、7.13 亿元和 8.20 亿元，合计 26.51 亿元。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拟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总额为 9.82 亿元，与上述未来三年新增流动资金需求总额的差额部分将由公司自筹解决。

综上所述，截至 2022 年末公司资金余额相对紧张，在业务规模持续扩大和增长的情况下，根据销售百分比法测算未来收入、货币资金金额等经营资产和应付票据等经营负债，公司未来三年资金缺口较大，本次募集资金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和偿还有息负债具有合理性，补流规模 9.82 亿元具有必要性。

二、核查情况

（一）核查程序

申报会计师进行了以下核查程序：

1、查阅了发行人报告期内的公告文件，了解发行人的业务规模及增长情况、现金流状况、资金情况、有息负债情况。

2、取得本次补流缺口的测算明细表，核对测算过程的合理性和准确性。

（二）核查意见

经核查，申报会计师认为：

结合公司现有资金余额、业务规模、业务增长、资金缺口和未来现金流入净额，本次融资规模具有合理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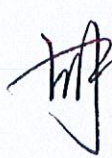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济南圣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文件的审核问询函回复》之签字盖章页）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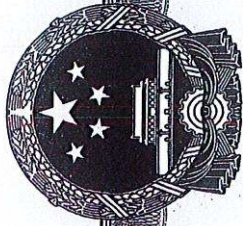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 北京

二〇二三年八月三十一日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1592354581W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体验更多应用服务。

(副本) (3-1)

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张克, 叶韶勋, 顾仁泰, 李晓英, 谭小青

经营范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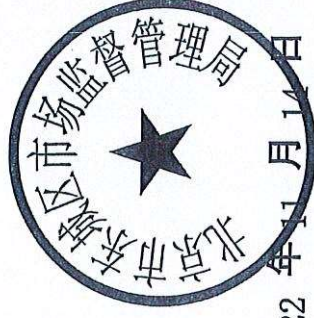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 出具审计报告; 验证企业资本, 出具验资报告; 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 出具有关报告; 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 代理记账; 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 开展经营活动;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不得从事国家和本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出资额 6000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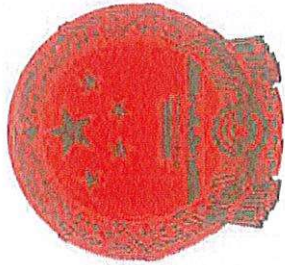
成立日期 2012年03月02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8层

登记机关



2022年11月14日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谭小青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8层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11010136

批准执业文号：京财会许可[2011]0056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1年07月07日

证书序号：001462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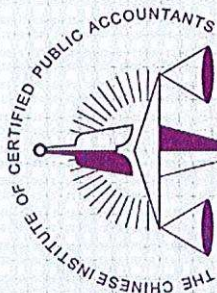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一一年七月五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中国注册会计师

姓名 胡佳青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0-01-17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青岛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310110197001178031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370200010016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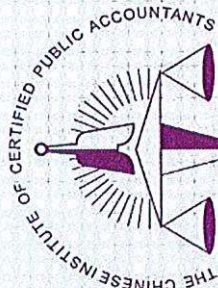
山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1995 年 06 月 27 日



月 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景林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78-03-07

工作单位: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青岛分所

身份证号: 370206197803071617

Identity card No. 370206197803071617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有效期为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10004230167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山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1 04 08

年 月 日
/y /m /d